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熊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林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林玲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因对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失控。除上述缺陷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主要原因如下：

本报告期，面对全球经济下行、外需下降的挑战，公司稳中求变，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全力以赴扩大销售、提高生产效率，持续为提升经营业绩和管理效益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664,492.41 元，同比下降 0.52%，在不断变化市场环境下，基本保持了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16,569.80 元，同比减亏 50.74%。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公司采取有力措施停止了部分子公司的非主营业务，并大力加强非主营业务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管理。资金的回收，不仅极大改善了公司现金流状况，同时降低了财务费用，为主营业务发展提供了更多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遮阳面料市场，随着国内外市场参与者日趋增多，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尽管公司定位于中高端产品市场，但随着建筑遮阳面料企业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和制造工艺的不断改善，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倘若公司无法保持自身的竞争力以有效应对市场竞争格局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将会面临市场占有率降低、经营业绩增速放缓或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功能性遮阳材料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和 PVC 等，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对产品成本影响较大。公司上述主要原材料属于石化产品，其价格受石油价格波动影响，而石油价格波动涉及全球政治、经济等因素。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呈总体上涨的趋势，受此影响各类聚酯纤维、PVC 价格亦总体上升，而公司通过调整相应产品价格将风险转移到下游客户存在滞后性，从而导致公司需要承担一部分由原材料价格上涨所带来的风险，对公司产品成本控制造成一定压力。

3、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91%、75.33%、71%、71.43%，占比较高，说明公司销售对境外市场的依赖度较高，而国际政治经济环境、贸易政策、国际供求关系、国际市场价格等公司不可控因素对产品外销影响较大，上述因素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

4、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者的日趋增多，保证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的稳定及如何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和专业团队，保持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已成为保持行业领先的重要竞争策略；随着生产劳务用工群体向中西部回流，熟练技工供应紧张且伴随薪酬上涨，对公司的技工供给产生影响，预计具备熟练技能的工种岗位的需求紧张程度将持续较长时间；公司海外客户国际范围继续扩大，国内销售市场亟待深度挖掘，能熟悉并适应不同区域市场的销售人才需求也日趋紧张；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绩效考核的深化及管理人才的“淘劣选优”，必然出现高素质管理人才补充和培养的较大需求，上述这四个方面都对公司人力资源经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整体人工成本也面临加大的压力。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 70%以上销往海外市场，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由于汇率波动造成的汇兑净损益分别为-68.8 万元、756.43 万元、182.52 万元、-523.98 万元。未来若汇率波动较大，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6、非主营业务风险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公司采取有力措施停止了部分子公司的非主营业务，调整了上述非主营业务的部分负责人，导致相关部分子公司失控。公司对相关情况已进行披露。子公司失控导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为避免上述事项对上市公司造成进一步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出售失控子公司股权的交易，并且自 2023 年 4 月开始不再合并失控子公司的财务数据，子公司失控事项对先锋新材 2023 年的财务报表的影响已基本消除。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市公司体系内仍有参股非主营业务的公司，后续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尽量稳妥的退出相关非主营业务，但仍有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先锋新材	指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圣泰戈、浙江圣泰戈	指	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丰泰	指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圣泰戈	指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喆翔、喆翔贸易	指	宁波喆翔贸易有限公司
武威先锋	指	武威先锋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九华遮阳	指	嘉兴九华遮阳节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先锋	指	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
先锋泰国	指	宁波先锋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
先锋通达	指	北京先锋通达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先锋互联	指	宁波先锋互联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启先	指	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生利	指	北京生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米节能	指	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光锋	指	内蒙古光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心投资	指	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
先锋弘业	指	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KRS 公司	指	Kresta Holdings Limited
本报告期（末）或本期（末）	指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
阳光面料	指	行业内又称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为阳光面料，主要用于建筑遮阳系统
本报告	指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先锋新材	股票代码	30016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先锋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BO XIANFENG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PLU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熊军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7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化。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汇士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7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aplus.cn		
电子信箱	lingsz2022@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凌赛珍	焦贺莲
联系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汇士路 8 号	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汇士路 8 号
电话	0574-88003135	0574-88003135
传真	0574-88003131	0574-88003131
电子信箱	lingsz2022@163.com	jiao_h1032628@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汇士路 8 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钧、王庆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04,664,492.41	306,256,010.49	-0.52%	275,721,49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6,569.80	-3,484,687.57	50.74%	18,182,34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16,658.02	-13,565,378.22	30.58%	373,90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348,824.24	21,653,212.52	289.54%	80,035,668.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074	51.35%	0.03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074	51.35%	0.0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58%	0.29%	3.0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643,741,486.77	689,118,320.19	-6.58%	716,872,30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3,565,357.40	594,875,299.06	-0.22%	598,002,798.2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04,664,492.41	306,256,010.49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5,650,931.57	20,936,513.40	材料、半成品、基金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79,013,560.84	285,319,497.09	面料、窗饰及遮阳产品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3,513,466.86	103,687,556.49	68,754,202.45	58,709,26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4,910.20	5,747,106.18	1,285,276.36	-7,634,04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635,056.52	3,792,635.56	-699,720.75	-8,874,516.31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4,712.49	66,179,027.30	10,667,148.70	18,827,360.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835.20	-16,090.67	-1,872,662.58	系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8,288.76	2,560,331.87	4,875,685.26	主要系收到的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关键配套材料补助、稳岗返还补贴、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资金补助等财政扶持资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568.27	37,855.00		系远期结售汇损益及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400,590.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92,212.43	9,339,511.34	10,358,395.43	主要为收取的关联方的担保费
小计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4,749.08	1,840,976.37	2,953,562.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6.96	-59.48		
合计	7,700,088.22	10,080,690.65	17,808,445.6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遮阳行业。

全球气候变化是人类长期面临的重大问题和严峻挑战，发展清洁能源，减少碳排放，打造可持续发展的低碳城市已成为全球各国的共同目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等文件，建筑碳排放是城乡建设领域碳排放的重点，通过提高建筑节能标准，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推动建筑碳排放尽早达峰，将为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

建筑遮阳措施是达到建筑节能减排目标的关键措施之一，在构建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建筑体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在节能、减排、低碳、环保成为当今世界发展总趋势下，国家出台和修订了多部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等，各省和自治区也陆续出台了《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工程建设标准作为工程建设的技术基础，已经颁布实施有关建筑节能设计、施工、验收、材料、检测等 50 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一些重要的标准规范的适时修订也列入议事日程。伴随着我国建筑节能标准的不断制定与落实，各类建筑节能标准设计都强化了对遮阳的要求，在国家大力推动建筑节能的背景下，随着国内消费者消费习惯的转变以及对产品认知程度的加深，未来性能优越、价格合理、设计美观的功能性遮阳产品的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公司所处的功能性遮阳材料市场，随着国内外市场参与者日趋增多，市场竞争激烈。尽管公司定位于中高端产品市场，但随着建筑遮阳面料企业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和制造工艺的不断改善，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在业内，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阳光面料）的高端市场仍被国外知名厂家及其合资公司、本公司及少数国内厂家产品所占据，国内其他中小厂家则主要生产低端产品。生产产能、技术先进性和品牌知名度仍是能否参与市场份额竞争的决胜性壁垒。公司作为国内阳光面料生产行业的先行者，具有先发优势，通过十几年的技术摸索与积累，在产品的设计、生产工艺技术、信息化应用等方面进行前瞻性持续投入，产品质量获广大消费者认可，市场份额领先。

目前国内市场相较于国外仍处于发展阶段，但随着同行业上市公司数量的增加，必将会迎来残酷的竞争过程。公司先于同行采取由遮阳面料向遮阳成品拓展的举措，同时公司积极利用现有丰富的技术储备，积极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为公司拓展营收提供更多可能。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遮阳面料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阳光面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由高强度涤纶丝或者玻璃纤维丝为芯线、外部均匀包覆高分子复合材料后经织造、定型工艺而成，具有节能、环保、耐久、阻燃等优点，公司产品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新材料行业，其产品用于建筑遮阳，具有双效节能效果，可以大幅降低空调用电和照明用电。同时可以广泛应用于建筑工程行业以及其他工业用纺织品。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断整合化工、单丝复合、织造、材料热处理等领域的技术，公司拥有独立的核心技术和专利，独立开发出众多高分子复合遮阳新材料，打破了国外企业在此领域的垄断地位，产品替代进口并大量出口，另外开发出 4 项创新型的高分子复合遮阳新材料新产品。公司具有独立自主开发的核心

生产技术，具有持续的创新能力，保证了公司持续的高速成长，公司产品市场容量巨大，可以保证公司的持续成长空间。公司具有核心市场竞争优势，在我国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的制造行业中具有较为突出的行业地位。

（二）遮阳成品

公司的遮阳成品主要通过澳大利亚客户销售，主要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开设门店和展示厅供客户参观咨询，并通过销售代表、提供产品图册等方式进行销售推介。零售客户通过咨询后选择所需的产品，主要客户公司销售人员根据零售客户所选产品类型，通过零售客户提供或者员工上门实测的方式确定所需采购数量，进而形成最终的报价，并就价格与零售客户达成一致。主要客户公司各门店根据零售客户采购需求由零售客户预先支付一部分订金后形成产品订单，然后将订单数据传输至公司进行生产、加工或者组装，公司工厂将成品发送至相应的门店，主要客户公司根据零售客户的需要提供配送、安装等服务，待零售客户验收货物后结清剩余货款。

（三）主要产品简介

类别	品种	应用领域
遮阳面料	阳光面料	该面料具有遮阳、透光、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用来遮盖物品或者空间，起到避免与强光接触的作用。广泛用于垂帘、卷帘以及窗帘上。在商务、行政办公大楼、展馆展厅、图书馆、体育馆、酒店、暖房、玻璃房、实验室、影院以及私人别墅豪宅的庭院、露台、阳光屋、居室的窗户或者商业步行街、咖啡吧、茶坊等公共场所，都广泛利用遮阳来体现休闲品质生活的理念，也是现代家居生活的典范，国际家居生活的一种潮流和趋势。
	涂层面料	该面料拥有可透光和不透光全遮阳系列产品，具有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全遮光等功能。除了具有普通阳光面料所拥有的应用领域外，该面料还可以应用于荧幕布，防尘遮盖布、景观膜结构，防水隔热结构等。
	镀铝面料	面料表面层为金属铝，具有遮阳、透光、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外，其对光线具有反射作用，隔热效果更佳。除了普通阳光面料所具有的应用领域外，其广泛应用于需要高隔热效果的外遮阳用场所。
遮阳成品	遮阳帘	阳光面料的成品装饰窗帘，主要应用于建筑窗户，起到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
	窗帘窗饰门店定制	向澳洲客户销售的成品定制窗帘，包含卷帘、窗帘、垂直百叶窗和遮阳篷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包括：生产设备及工艺优势、技术创新能力、技术储备规模、产能优势、绿色环保特性、一站式服务优势、客户分布广的优势等方面。随着近几年的发展，尤其是产能瓶颈、资金限制等问题突破后，公司在技术创新、新产品延伸、客户拓展等方面取得的持续进步，公司各项竞争优势得以进一步提升。下面就部分内容予以补充：

（一）设备产能变化

经过近年来的产能布局调整和优化，公司阳光面料年标准产能达到了 1500 万平米；近两年，遮阳成品和一体化窗的产能建设也得以稳步推进，外遮阳成品具备了批量生产能力，一体化节能窗的产能建设项目在项目产能基地建设方面和示范性工程承接方面进展顺利。

（二）技术创新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累计拥有国内专利授权 68 项（其中发明专利 47 项、实用新型 16 项、外观设计 5 项），共累计拥有国外专利授权 4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外观设计 21 项）。

（三）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生产营业用房面积为 148,971.83 平方米,在建厂房面积为 23,356.70 平方米。土地面积为 135,755.9 平方米,基本满足公司产能布局的需要。

(四) 核心技术

序号	名称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创新类型	技术优势
1	功能性高分子复合包覆材料的配方	国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该复合材料具有超高的流动性能,能够适应高速挤出的需要,同时复合材料具有低温的自粘接性,还赋予复合材料阻燃、抗紫外线、杀菌、环保等功能。研发出了新型无卤阻燃环保的聚烯烃复合材料作为包覆材料,使产品无卤化、更环保,拥有可以使产品达到医疗级、婴儿级、食品级的技术储备。
2	高分子复合材料单丝包覆技术	国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先进的挤出模具结构和热流道设计,挤出速度与牵引、卷取速度的高度同步性,使涤纶丝和玻纤丝通过 PVC 包覆后,最小能够做到在直径为 15 丝的柔软的涤纶丝上包覆单层厚度为 3.5 丝的 PVC 材料。数百台卷绕机卷绕出的纱线要达到一致性和中心均匀性。
3	多体系共挤单丝包覆技术	国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使多种不同包覆体系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同时通过多台挤出机进行单丝(涤纶丝或者玻纤丝)包覆,得到的包覆线具有明显的层次感,各个包覆体系界面能很好的相容,并保留各个包覆材料体系的性能。
4	热定型技术	国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使产品通过加热预应力处理,消除材料内应力,达到悬挂和移动的平整性。

(五) 创新产品

产品名称	主要特性
镀铝面料	面料表面层为金属铝,具有更好的隔热反光效果,在拥有传统面料优良性能(阻燃,抗紫外,隔热,透气等)的同时,面料更为精致、视觉独特、触觉柔美、富有光泽,拥有更好的自洁性能。
涤纶和玻纤无 PVC 泡沫涂层遮光面料	新型全遮光面料,面料表面为发泡层,具有很好的柔软性,触觉细腻柔和,装饰性更佳。面料具有很好的阻燃、抗紫外、隔热等性能。
双色纱面料	面料所用的纱线为具有两种或者两种以上颜色(或者不同的复合材料体系)所构成的具有很强层次感的纱线,该面料具有很强的视觉层次效果。其拥有传统面料的各项优良性能,垂挂视觉效果更加美观大方。
无卤环保阻燃面料	面料所有材料都不含卤素,能满足更高的无卤环保要求。面料具有传统面料的阻燃,隔热,抗紫外,抗老化等性能。产品还具有更好的自洁性能,燃烧烟密度低,耐溶剂性能优良,面料表面无物质迁移现象,垂挂性能整齐平整。

(六) 商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累计拥有有效注册商标 28 项(国际注册商标 1 项、国内注册商标 27 项),其中 2022 年年度无新增注册商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报告期,面对全球经济下行、外需下降的挑战,公司稳中求变,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全力以赴扩大销售、提高生产效率,持续为提升经营业绩和管理效益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664,492.41 元,同比下降 0.52%,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下,基本保持了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确认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16,569.80 元,同比减亏 50.74%。

(1) 进一步聚焦公司主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有力措施停止了非主营业务，并大力加强非主营业务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管理。资金的回收，不仅极大改善了公司现金流状况，同时降低了财务费用，为主营业务发展提供了更多资金支持。同时，公司调整了上述非主营业务的部分负责人，保障了上市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不发生偏移。

(2) 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的构建，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重要作用，促进公司规范、高效、科学运作。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公司积极应对，调整战略发展目标，快速优化组织结构和部门职责以适应生产需求及环境变化。同时，持续收集整理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过不同形式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学习培训，提高履职能力。

(3) 为应对全球经济下行、外需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销售部门及业务人员灵活调整目标和计划，采取业绩维稳、团结客户的战略方针，加强了与核心客户的紧密度，实现了风险可控，取得了相对稳定的成果。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4,664,492.41	100%	306,256,010.49	100%	-0.52%
分行业					
遮阳面料制造业	152,395,618.27	50.02%	174,883,983.61	57.10%	-12.86%
遮阳成品	151,203,155.28	49.63%	121,905,888.12	39.81%	24.03%
基金管理费	1,065,718.86	0.35%	330,035.73	0.11%	222.91%
煤炭贸易		0.00%	9,136,103.03	2.98%	-100.00%
分产品					
阳光面料	152,395,618.27	50.02%	174,883,983.61	57.10%	-12.86%
窗饰及遮阳	151,203,155.28	49.63%	121,905,888.12	39.81%	24.03%
基金管理费	1,065,718.86	0.35%	330,035.73	0.11%	222.91%
煤炭贸易		0.00%	9,136,103.03	2.98%	-100.00%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87,045,816.76	28.57%	88,823,854.86	29.00%	-2.00%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及地区	217,618,675.65	71.43%	217,432,155.63	71.00%	0.09%
分销售模式					
线下销售	304,664,492.41	100.00%	306,256,010.49	100.00%	-0.5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遮阳面料制造业	152,395,618.27	118,988,362.87	21.92%	-12.86%	-15.38%	2.32%

遮阳成品	151,203,155.28	130,858,347.09	13.46%	24.03%	26.09%	-1.41%
分产品						
阳光面料	152,395,618.27	118,988,362.87	21.92%	-12.86%	-15.38%	2.32%
窗饰及遮阳	151,203,155.28	130,858,347.09	13.46%	24.03%	26.09%	-1.41%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87,045,816.76	74,789,010.45	14.08%	-2.00%	17.78%	-14.43%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及地区	217,618,675.65	175,347,992.09	19.42%	0.09%	-4.10%	3.51%
分销售模式						
线下销售	304,664,492.41	250,137,002.54	17.90%	-0.52%	1.54%	-1.6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遮阳面料制造业	销售量	平方米	9,763,778.86	13,733,589.98	-28.91%
	生产量	平方米	9,443,305.68	12,668,812.39	-25.46%
	库存量	平方米	3,533,336.23	3,853,809.41	-8.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阳光面料及窗饰遮阳	原材料	168,066,256.55	67.27%	154,557,461.63	63.20%	8.74%
阳光面料及窗饰遮阳	工资与福利	36,053,881.03	14.43%	26,487,736.41	10.80%	36.1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7,821,459.1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8.2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7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6,342,263.20	21.78%
2	客户 2	56,914,120.91	18.68%
3	客户 3	34,959,161.08	11.47%
4	客户 4	25,517,281.97	8.37%
5	客户 5	24,088,632.02	7.91%
合计	--	207,821,459.18	68.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7,071,599.1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3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3,751,053.13	7.07%
2	供应商 2	12,752,377.97	6.56%
3	供应商 3	12,115,702.65	6.23%
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9,448,864.17	4.86%
5	供应商 5	9,003,601.19	4.63%
合计	--	57,071,599.11	29.3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913,550.17	9,451,395.28	15.47%	主要受人员增加及市场费用投入增加影响
管理费用	30,834,524.99	34,232,070.53	-9.93%	主要受人员及中介费减少影响
财务费用	-4,525,593.80	4,032,377.23	-212.23%	主要受借款减少及汇率变动影响

研发费用	11,329,793.04	10,058,871.18	12.63%	主要受研发人员工资与研发材料增加影响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性能玻纤聚丙烯包覆线的开发	开发一种具有阻燃、高拉伸强度且低摩擦系数的聚丙烯/玻璃纤维包覆线,满足相关领域对特种阻燃高性能包覆线的需求。	整个开发过程已经完成,可以进行小批量生产。	实现特种小直径包覆线的功能化,在优化包覆线力学性能的同时,提高其阻燃和表面光洁性能。	促进公司产品的多元化发展,产品功能升级,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与影响力。
新型连续玻璃纤维增强热塑性聚丙烯复合材料的开发	开发一种具有高拉伸模量和高抗冲击强度的连续纤维增强聚丙烯复合材料。	复合材料的制备和测试已经完成,可投入生产。	开发多维连续纤维增强的热塑性复合材料,扩大公司产品结构。	该复合材料应用领域广阔,是公司未来产品转型的潜在方向。
具有保温隔热效果的遮阳帘的研发	制备一种具有高隔热效果,同时拥有保温效果的遮阳帘,满足遮阳领域高隔热需求。	产品开发完成,产品的相关性能检测正在进行中。	在公司原有产品的基础上,使产品功能化更加突出,并实现批量化生产。	进一步补充我司高性能遮阳领域的产品,减少遮阳建筑能耗,满足高保温隔热领域遮阳的需求,适应国家经济发展的需要,扩充企业利润增长点。
无卤阻燃隔热复合材料的开发	适应国家经济发展需要,满足材料领域对高性能无卤阻燃隔热复合材料的需求,并用其制备功能性遮阳材料。	完成复合材料的配方设计和制备工作,并初步应用于遮阳面料。	开发无卤高阻燃的的乙烯基复合材料,并将其应用于遮阳领域,使其满足某些特定领域的无卤化需求。	进一步补充企业高性能遮阳产品,满足高性能领域的需求适应国家经济发展的需要,扩充企业利润增长点。
半自动窗帘的开发	开发制备一种半自动窗帘,在传统窗帘开合步骤上进行升级,优化用户使用。	完成样品的设计和组装,可小批量生产。	满足用户在窗帘使用方面的便捷感,提升产品品质。	补充公司面料在终端窗帘上的应用,扩大市场,扩大企业的利润增长点。
具有消光 and 自清洁效果的聚氯乙烯复合材料的开发	开发一种高阻燃且消光的聚氯乙烯复合材料,并将其制备成包覆线,然后制备具有消光和自清洁效果阳光面料。	完成复合材料的配方设计和制备工作,并成功应用于遮阳面料。	在传统面料所具有的功能基础之上,实现遮阳面料的消光和高自清洁功能。	进一步补充我司高性能遮阳领域的产品,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增加企业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0	21	-4.7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95%	15.11%	1.8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	4	0.00%
硕士	1	1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	2	-50.00%
30~40 岁	15	19	-21.0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329,793.04	10,058,871.18	16,481,022.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2%	3.28%	5.9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898,990.49	616,494,369.84	-3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550,166.25	594,841,157.32	-4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8,824.24	21,653,212.52	289.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83,172.72	13,288,562.59	40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023,625.88	16,963,227.70	44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40,453.16	-3,674,665.11	-595.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55,000,000.00	-9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21,965.28	106,363,759.59	-6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1,965.28	-51,363,759.59	39.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80,166.00	-35,562,826.04	195.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一年度增加 289.54%，主要系本年度购买材料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度减少、应收账款规模较上年度减少所致；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一年增加 407.83%，主要系本年度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一年增加 448.38%，主要系本年度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一年减少 90.91%，主要系本年度借款规模较上年度减少所致；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一年减少 66.32%，主要系本年度应偿实偿借款支出较上一年度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8434.88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为-187.58 万元，主要系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66,782.47	45.66%	权益法核算产生的投资收益、远期结售汇损失、委托理财收益	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1,336.97	-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6,613,179.86	452.86%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7,499,276.49	-513.54%	主要系担保收入	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464,959.07	-31.84%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214,568.76	-151.65%	政府补助	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汇兑损益	-5,239,795.10	358.82%	主要系汇率变动引起	不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	-4,071,741.34	278.83%	计提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	-275,220.19	18.85%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5,553,310.49	11.74%	41,773,144.49	6.06%	5.68%	系收回货款所致
应收账款	66,338,132.67	10.31%	136,878,688.43	19.86%	-9.55%	系收回货款所致
存货	176,247,369.06	27.38%	178,193,065.29	25.86%	1.52%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3,535,432.18	2.10%	14,222,445.95	2.06%	0.04%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213,506,575.34	33.17%	235,034,355.39	34.11%	-0.94%	系年度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1,998,744.67	0.31%	863,727.33	0.13%	0.18%	主要系建造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其关键配套材料生产项目二期厂房所致
短期借款		0.00%	30,000,000.00	4.35%	-4.35%	系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5,499,581.46	0.85%	6,370,437.49	0.92%	-0.07%	无重大变化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15,416.97	2.81%			2.81%	购买理财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1,336.97			79,200,000.00	61,215,920.00		18,115,416.97
其他								94,230.00
上述合计	0.00	131,336.97			79,200,000.00	61,215,920.00		18,209,646.9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嘉兴丰泰	子公司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55000000	157,747,876.12	53,155,389.27	127,739,741.08	4,048,864.49	3,265,764.23
一米节能	子公司	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5000000	41,486,059.49	1,347,171.11	131,634,334.49	-3,810,822.41	-2,937,904.24
浙江圣泰戈	子公司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60000000	102,511,615.45	102,009,989.61	10,906,277.83	3,904,827.06	3,904,827.06
香港圣泰戈	子公司	商贸及投融资	200282151.91	8,934,036.60	-8,006,566.57	0.00	-7,463,899.28	-7,463,899.28
宁波喆翔	子公司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	2000000	47,712,862.45	11,202,333.88	160,704,554.74	2,842,784.61	1,943,966.50
先锋通达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000	5,343,013.95	2,601,573.97	3,881,568.19	-3,135,758.16	-3,135,756.57
先锋互联	子	私募股权投资	30000000	7,341,547.24	6,721,672.43	1,065,718.86	-355,109.59	-379,861.79

	公司	资						
武威先锋	子公司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等	100000000	48,145,206.25	48,106,538.97	0.00	-173,326.39	-173,326.39
先锋泰国	子公司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3000 万泰铢	355,079.72	355,079.72	0.00	13.53	13.53
鄂尔多斯先锋	子公司	少量煤炭供应链业务	40000000	44,767,991.62	44,180,845.99	0.00	-561,554.48	-561,554.47
深圳启先	子公司	热塑性复合材料预浸料的研发	5000000	1,534,277.67	1,431,733.67	0.00	-398,114.21	-398,114.21
北京生利	子公司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	10000000	13,150,156.25	9,597,069.80	0.00	-1,009,751.57	-1,009,751.57
内蒙古光锋	参股公司	股权投资管理；咨询	30000000	52,911,119.09	43,736,794.39	8,526,938.76	-2,288,148.59	-2,290,045.8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全球气候变化是人类长期面临的重大问题和严峻挑战，发展清洁能源，减少碳排放，打造可持续发展的低碳城市已成为全球各国的共同目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等文件，建筑碳排放是城乡建设领域碳排放的重点，通过提高建筑节能标准，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优化建筑用能结构，推动建筑碳排放尽早达峰，将为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

建筑遮阳措施是达到建筑节能减排目标的关键措施之一，在构建以低碳排放为特征的建筑体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在节能、减排、低碳、环保成为当今世界发展总趋势下，国家出台和修订了多部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等，各省和自治区也陆续出台了《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工程建设标准作为工程建设的技术基础，已经颁布实施有关建筑节能设计、施工、验收、材料、检测等 50 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一些重要的标准规范的适时修订也列入议事日程。伴随着我国建筑节能标准的不断制定与落实，各类建筑节能标准设计都强化了对遮阳的要求，在国家大力推动建筑节能的背景下，随着国内消费者消费习惯的转变以及对产品认知程度的加深，未来性能优越、价格合理、设计美观的功能性遮阳产品的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公司所处的功能性遮阳材料市场，随着国内外市场参与者日趋增多，市场竞争激烈。尽管公司定位于中高端产品市场，但随着建筑遮阳面料企业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和制造工艺的不断改善，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在业内，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阳光面料）的高端市场仍被国外知名厂家及其合资公司、本公司及

少数国内厂家产品所占据，国内其他中小厂家则主要生产低端产品。技术先进性和品牌知名度仍是能否参与市场份额竞争的决定性壁垒。公司作为国内阳光面料生产行业的先行者，具有先发优势，通过十几年的技术摸索与积累，在产品的设计、生产工艺技术、信息化应用等方面进行前瞻性持续投入，产品质量获广大消费者认可，市场份额领先。

目前国内市场相较于国外仍处于发展阶段，但随着同行业上市公司数量的增加，必将会迎来残酷的竞争过程。公司先于同行采取由遮阳面料向遮阳成品拓展的举措，同时公司积极利用现有丰富的技术储备，积极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为公司拓展营收提供更多可能。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全力聚焦主业求发展，公司以“满足公众的遮阳节能产品需求”为愿景，以“聚焦遮阳节能领域，提供不断创新的技术和产品，为客户创造绿色价值”为使命，执行的长期发展战略为：公司基于前期在资金、技术、产能上的积累，以及对国际渠道不断增强的掌控力，为渠道商提供一站式供货和更多领先产品，为客户提供建筑遮阳模块的全套解决方案，丰富和提升客户的消费体验，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

（三）经营工作计划

下一阶段，公司将利用现有丰富的技术储备，促进遮阳新材料与窗饰成品业务协同发展，积极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持续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总体实行国内延伸、国外拓展、以点带面、以旧带新、以守为攻的营销战略。

1、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发挥管理层在公司治理中的主导作用。通过对照资本市场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增强风险管控能力，提高管理效率，促进公司规范高效运作。

2、加大营销开拓，助力销售业绩提升

国际市场：公司持续围绕“产品对当地市场的适应性、与当地经销商共成长的能力、品牌国际影响力”这 3 个关键因素开展工作：一是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基于长期服务国外客户的经验，重视终端消费者反馈的收集，以提供更多创新产品；二是深挖渠道资源，给予新兴区域和空白区域经销商资源支持，提升订单响应速度，为经销商提供更多当地化适销产品；三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国际性展会平台等多渠道多方式宣传公司产品和品牌，加深客户对公司的了解。

国内市场：一是继续推进外遮阳成品市场攻坚工作，积累客户资源，以寻求突破性进展；二是进一步扩充和调整经销商队伍，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三是针对市场变化，主动调整产品定价机制，提升产品竞争力，维护公司在阳光面料行业的市场份额。

3、继续深耕精细化管理工作

面对残酷的行业竞争形势，继续深耕精细化管理工作。近年来能源成本持续走高，迫切需要各车间、部门树立精益管理意识，强化成本意识、节约意识，鼓励所有员工多提合理化建议，进行各种小改小革，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一方面，2023 年继续强化成本意识，推行成本控制方案，细化损耗指标、能耗控制指标、原材料降本指标，向管理要效益，向流程优化要提升；另一方面，重视精细化管理建设，严格落实精细化项目推进。生产管理部、技术部门等相关单位做好持续跟踪，高度重视，常抓不懈。

4、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

公司始终坚信人才是企业战略走向的决定性因素。公司重视高端人才引进，将不断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外部专业高端人才引进和内部骨干人才培养相结合的方式，打造一支更专业、更职业并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人才队伍，支持公司业务创新与发展，提升公司的运营能力和执行效率。

5、进一步优化技术工艺，提高产品质量水平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和核心竞争力。首先，不断优化提升产品工艺方案，从根本上提升产品质量水平，提高产品品级率；其次，充分运用有效的质量管控方法，采取有效的纠正与预防措施，降低各类质量事故的发生频率，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第三，加快机器设备效率的提升和更新改造，提高产品各道工序良

品率；第四，加强质量考核措施，进一步完善检验流程、优化检验方式；第五，强化对质量问题的重视，建立“有问题必反馈，有问题必解决，有方案必执行”的工作机制，特别是针对 2022 年客户反馈较多及重复反馈的问题，各相关部门要重点攻坚。

6、强化安全管控，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安全生产是企业的生命线。公司将继续贯彻实施“生产安全零事故、消防安全零隐患、交通安全零事故”的总目标，以“网格化”安全管理为手段，结合生产实际，进一步细化落实作业现场“点、线、面”安全管理责任，践行安全管理人员、现场管理人员、岗位员工三位一体的现场监控体制。强化现场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各类隐患“发现得快、控制得住、排查的早、解决的好”。公司已组建安全生产落地小组，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强化员工安全生产意识，树立“安全先进标兵”，以先进带动全体，使公司整体运营更加高效和安全。

公司管理层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管理指导作用，围绕既定的生产经营目标，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遮阳面料市场，随着国内外市场参与者日趋增多，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尽管公司定位于中高端产品市场，但随着建筑遮阳面料企业技术水平的逐步提高和制造工艺的不断改善，行业竞争将日趋激烈。倘若公司无法保持自身的竞争力以有效应对市场竞争格局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将会面临市场占有率降低、经营业绩增速放缓或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功能性遮阳材料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酯纤维、水性丙烯酸乳液和 PVC 等，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对产品成本影响较大。公司上述主要原材料属于石化产品，其价格受石油价格波动影响，而石油价格波动涉及全球政治、经济等因素。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呈总体上涨的趋势，受此影响各类聚酯纤维、PVC 价格亦总体上升，而公司通过调整相应产品价格将风险转移到下游客户存在滞后性，从而导致公司需要承担一部分由原材料价格上涨所带来的风险，对公司产品成本控制造成一定压力。

3、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91%、75.33%、71%、71.43%，占比较高，说明公司销售对境外市场的依赖度较高，而国际政治经济环境、贸易政策、国际供求关系、国际市场价格等公司不可控因素对产品外销影响较大，上述因素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

4、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者的日趋增多，保证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的稳定及如何引进更多的技术人才和专业团队，保持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已成为保持行业领先的重要竞争策略；随着生产劳务用工群体向中西部回流，熟练技工供应紧张且伴随薪酬上涨，对公司的技工供给产生影响，预计具备熟练技能的工种岗位的需求紧张程度将持续较长时间；公司海外客户国际范围继续扩大，国内销售市场亟待深度挖掘，能熟悉并适应不同区域市场的销售人才需求也日趋紧张；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绩效考核的深化及管理人才的“淘劣选优”，必然出现高素质管理人才补充和培养的较大需求，上述这四个方面都对公司人力资源经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整体人工成本也面临加大的压力。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 70%以上销往海外市场，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由于汇率波动造成的汇兑净损益分别为-68.8 万元、756.43 万元、182.52 万元、-523.98 万元。未来若汇率波动较大，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6、非主营业务风险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公司采取有力措施停止了部分子公司的非主营业务，调整了上述非主营业务的部分负责人，导致相关部分子公司失控。公司对相关情况已进行披露。子公司失控导致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为避免上述事项对上市公司造成进一步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出售失控子公司股权的交易，并且自 2023 年 4 月开始不再合并失控子公司的财务数据，子公司失控事项对先锋新材 2023 年的财务报表的影响已基本消除。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市公司体系内仍有参股非主营业务的公司，后续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尽量稳妥的退出相关非主营业务，但仍有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5 月 06 日	线上	其他	其他	参加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主要围绕 2021 年度经营情况、行业情况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编号: 2022-00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的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等制度，通过一系列的制度修订工作，搭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平台，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董事长或所有董事推选出的代表董事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卢先锋先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确保在任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要求在任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监事职责的能力。

（五）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操作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同时，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公司指定《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证券事务部设置专线电话（0574-88003135），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刊登信息披露文件和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的来访、调研接待工作，积极做好调研承诺书、会议记录等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等工作。公司通过股东大会、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媒体走进上市公司等各类活动，保持了与广大投资者的良性互动。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自主经营能力受到影响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	临时股东	3.35%	2022 年 03 月 15 日	2022 年 03 月 1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时股东大会	大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临时股东大会	0.71%	2022 年 03 月 28 日	2022 年 03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72%	2022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 05 月 1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18%	2022 年 05 月 27 日	2022 年 05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62%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熊军	董事长	现任	男	35	2022 年 05 月 30 日	2026 年 03 月 10 日	500,400	0	0		500,400	
卢先锋	董事	现任	男	53	2023 年 03 月 10 日	2026 年 03 月 10 日	104,924,203	0	27,569,537	0	77,354,666	
凌赛珍	董事	现任	女	36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03 月 10 日						

杨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2年 10月10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周世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3年 03月10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朱霖	监事	现任	男	41	2023年 03月10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陈生洪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6年 08月18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焦贺莲	监事	现任	女	31	2022年 06月06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卢先锋	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3年 03月10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凌赛珍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6	2022年 06月06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叶林玲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2	2022年 10月26 日	2026年 03月10 日						
白瑞琛	董事长	离任	男	47	2020年 06月22 日	2022年 05月30 日						
白瑞琛	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18年 12月06 日	2022年 05月30 日						
白瑞琛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8年 12月24 日	2022年 10月10 日						
王驰峰	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22年 05月30 日	2023年 03月10 日						
王驰峰	董事	离任	男	51	2022年 05月27 日	2023年 03月10 日						
张孟宇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9年 09月18 日	2022年 05月27 日						
王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34	2018年 12月24 日	2022年 10月10 日						
荆娴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1	2017年 02月10 日	2023年 03月10 日						
熊圣东	监事	离任	男	41	2014年 02月10 日	2023年 03月10 日						
张碧华	监事	离任	女	58	2017年 02月10 日	2022年 06月06 日						
熊军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5	2015年 08月25 日	2022年 06月03 日						

	董 事 会 秘 书											
凌赛珍	副 总 经 理	离 任	女	36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3 年 03 月 10 日						
熊军	财 务 总 监	离 任	男	35	2022 年 06 月 03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梁晓霞	财 务 总 监	离 任	女	43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2 年 06 月 03 日						
合计	--	--	--	--	--	--	105,424,603	0	27,569,537		77,855,06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姓名	原担任的职务	离任/解聘日期	任期原定届满日期	离任/解聘原因
张孟宇	董事	2022 年 5 月 27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白瑞琛	总经理	2022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董事会改聘总经理
梁晓霞	财务总监	2022 年 6 月 3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熊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2022 年 6 月 3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 书，改任财务总监
张碧华	监事	2022 年 6 月 6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白瑞琛	董事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被罢免
王涛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被罢免
熊军	财务总监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孟宇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27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王驰峰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27 日	被补选为董事
熊军	董事长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30 日	董事会改选董事长胜 选
王驰峰	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5 月 30 日	被聘任
白瑞琛	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05 月 30 日	董事会改选董事长落 选
白瑞琛	总经理	解聘	2022 年 05 月 30 日	被解聘
梁晓霞	财务总监	解聘	2022 年 06 月 03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熊军	财务总监	任免	2022 年 06 月 03 日	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改任财务总 监
熊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2 年 06 月 03 日	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改任财务总 监
凌赛珍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 年 06 月 06 日	被聘任
张碧华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6 月 06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焦贺莲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06 日	被补选为职工代表监 事

白瑞琛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被罢免
王涛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被罢免
凌赛珍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被补选为董事
杨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10 月 10 日	被补选为独立董事
熊军	财务总监	解聘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叶林玲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被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

(1) 熊军先生：1988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进入公司，2015 年 8 月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 年 6 月被选举成为公司董事，2022 年 5 月 30 日开始担任公司董事长。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2) 卢先锋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目前是先锋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 2000 年开始从事国际商品贸易，自 2001 年开始从事遮阳业务。在 2003 年创立本公司前身——宁波先锋工贸有限公司，开始阳光面料的生产和销售。在 2020 年 6 月之前，一直担任先锋新材董事长职务，在 2023 年 3 月 10 日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3) 凌赛珍女士：1987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法学专业，已取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 年 4 月进入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14 年 2 月开始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22 年 6 月开始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2 年 10 月 10 日被聘为公司董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4) 杨光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历任湖北黄冈铝业集团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湖北富士铝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等。现任浙江万里学院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教授，兼任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 10 日被聘为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 周世兴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法学研究生。历任浙江众信律师事务所（现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专职律师、合伙人，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北京德恒（宁波）律师事务所监督委主任、管理合伙人，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浙江六和（宁波）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管理合伙人及证券与资本市场业务部负责人。2023 年 3 月 10 日被聘为公司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现任监事

(1) 朱霖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2004 年进入公司，担任国内销售部负责人。2023 年 3 月 10 日被选举为公司监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2) 陈生洪先生：1986 年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8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定型车间担任管理工作。2016 年 8 月被选举为公司监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 焦贺莲女士：1992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7 年 11 月进入公司证券事务部，2018 年 11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9 年 3 月被聘任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6 月 6 日被选举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目前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 卢先锋先生：总经理
详见本段前文“现任董事简介”。

(2) 凌赛珍女士：董事会秘书
详见本段前文“现任董事简介”。

(3) 叶林玲女士：财务总监

1991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堪培拉大学会计专业，取得迪肯大学 MBA、金融双硕士学位。2017 年 11 月进入公司，历任行政助理、国外子公司负责人。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 Complete Furniture Works Pty Ltd 历任主办会计、财务总监职位。2022 年 10 月 26 日被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目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光	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	教授	2023 年 01 月 14 日		是
杨光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4 月 29 日		是
周世兴	浙江六和（宁波）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管理合伙人及证券与资本市场业务部负责人	2023 年 03 月 10 日		是
卢先锋	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09 月 12 日		否
卢先锋	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09 月 05 日		否
卢先锋	宁波开心奶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09 月 05 日		否
卢先锋	宁波金日湖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09 月 05 日		否
卢先锋	Kresta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2014 年 03 月 07 日		是
卢先锋	VAN DAIRY LIMITED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3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卢先锋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2 号）、《关于对熊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20〕4 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022 年 12 月 14 日，卢先锋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卢先锋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5 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2023 年 5 月 10 日，卢先锋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卢先锋、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9 号），详见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规模与经济效益为基础，结合其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2 年度薪酬均已按时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熊军	董事长	男	35	现任	35.33	否
王驰峰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离任	18.04	否
凌赛珍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6	现任	16.28	否
荆娴	独立董事	女	61	离任	7.99	否
杨光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14	否
熊圣东	监事	男	41	离任	18.1	否
陈生洪	监事	男	37	现任	14.56	否
焦贺莲	监事	女	31	现任	10.79	否
叶林玲	财务总监	女	32	现任	3.9	否
张孟宇	董事	男	51	离任	14.61	否
张碧华	监事	女	58	离任	10.33	否
梁晓霞	财务总监	女	43	离任	35.3	否
白瑞琛	董事、总经理	男	47	离任	78.03	否
王涛	独立董事	男	34	离任	6.9	否
合计	--	--	--	--	271.3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2022 年 02 月 2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10 日	2022 年 03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 04 月 25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8 日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

			编号：2022-03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1 日	2022 年 05 月 1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30 日	2022 年 05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03 日	2022 年 06 月 0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06 日	2022 年 06 月 0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19 日	2022 年 09 月 2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熊军	11	11	0	0	0	否	5
王驰峰	6	5	1	0	0	否	2
凌赛珍	1	1	0	0	0	否	1
荆娴	11	10	1	0	0	否	5
杨光	1	1	0	0	0	否	1
白瑞琛	10	9	1	0	0	否	5
张孟宇	5	0	5	0	0	否	4
王涛	10	0	1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王涛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如下： 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次半年度报告不完

		整，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事项。
王涛	关于免去王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免去王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的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 本人任期尚未届满，且正值本人正在督促卢先锋先生落实追加反担保承诺时期，本人希望能够持续监督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引起更多中小股东及监管部门的注意，呼吁各方共同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王涛	关于免去白瑞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免去白瑞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的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 本人并未了解到白瑞琛先生在任职期间存在不当行为，也并未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而公司近期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更迭已经非常频繁，并不利于公司稳定，因此，本人就此议案持反对意见。
王涛	关于提名杨光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杨光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 在不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前提下，本人就此议案持反对意见，理由与《关于免去王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相同。
王涛	关于提名凌赛珍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凌赛珍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 在不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前提下，本人就此议案持反对意见，理由与《关于免去白瑞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相同。
白瑞琛	关于免去王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免去王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的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 因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涉及我个人，因此弃权。
白瑞琛	关于免去白瑞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免去白瑞琛先生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的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 因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涉及我个人，因此弃权。
白瑞琛	关于提名杨光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杨光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 因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涉及我个人，因此弃权。
白瑞琛	关于提名凌赛珍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凌赛珍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议案投弃权票，理由如下： 因本次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涉及我个人，因此弃权。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 2022-06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王涛》，2022 年 9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王涛》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报告期内，前独立董事王涛就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担保与反担保事项提出建议：要求关联公司开心投资落实反担保承诺。其认为开心投资承诺以收购的 VDL 资产追加担保，履行形式应是以 VDL 公司资产设定抵押等，否则无法保障公司利益。

公司在收到王涛的建议函后，书面回函详述了公司为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展期，公司与实控人卢先锋进行的多轮沟通，及最后商定的保障上市公司利益的具体措施，包括担保期债务只降不增及具体还款计划等。此外，回函中亦明确了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董事会决策事项发表意见。公司证券部也已经提前通知并提供

相应材料作为决策参考。如其确实有相关观点需要说明，可以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将自己的相关观点形成文件发送给各位董事审阅并及时在董事会会上发言提出；如其有发送文件需要，时任董秘可以提供帮助；如其有披露需求，公司将按要求记录并配合披露。但王涛并未再就该事项与公司沟通，直到公司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时，其以此为理由投出弃权票。

公司上述议案的审议流程已充分保障所有董事的相关权利，关于王涛所述的开心投资应以 VDL 资产设定抵押等方式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建议，公司认为其在时间节点、相关依据等方面存在不合理的情况，根据综合情况未采纳其建议。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28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先锋新材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2022 第 345 号回复的公告》《先锋新材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2022 第 348 号回复的公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荆娴、王涛、白瑞琛	3	2022 年 02 月 25 日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计划》；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三、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四、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2022 年 04 月 21 日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三、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四、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五、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收取担保费及 2022 年预计收取关联担保费用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十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2 年 04 月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			

			27 日	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	荆娴、王涛、熊军	1	2022 年 08 月 29 日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王涛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如下: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次半年度报告不完整,存在应披露但未披露的事项。
审计委员会	荆娴、杨光、熊军	1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三、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战略委员会	白瑞琛、熊军、王涛	1	2022 年 04 月 06 日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二、审议通过了《2022 年战略委员会工作计划》			
提名委员会	荆娴、王涛、白瑞琛	2	2022 年 03 月 11 日	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2 年 05 月 10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驰峰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荆娴、王涛、熊军	1	2022 年 09 月 16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光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凌赛珍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审议《关于提名杨光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以 2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投出反对票的是王涛,理由为:在不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前提下,本人就此议案持反对意见,理由如下:本人任期尚未届满,且正值本人正在督促卢先锋先生落实追加反担保承诺时期,本人希望能够持续监督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引起更多中小股东及监管部门的注意,呼吁各方共同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二、审议《关于提名凌赛珍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以 2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投出反对票的是王涛,理由为:在不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前提下,本人就此议案持反对意见,理由如下:本人并未了解到白瑞琛先生在任职期间存在不当行为,也并未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而公司近期董事、监事、

							高管人员更迭已经非常频繁，并不利于公司稳定，因此，本人就此议案持反对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荆娴、王涛、白瑞琛	1	2022年04月06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7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07
销售人员	28
技术人员	45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74
合计	6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3
本科	49
大专	67
大专以下	556
合计	675

2、薪酬政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公司的规模与经济效益为基础，结合其职位、责任和薪酬行情等因素确定发放，并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对于公司员工，公司制定了公平但有差异的薪酬政策，既体现了公平的原则，同时激励了员工的工作热情，并确保公司总体人工成本可控。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及提升，针对不同的岗位和职位制定了相对应的培训计划，并注重培训实施的效果反馈及员工对于培训计划的意见，根据归集的情况进行针对性的调整，确保公司的培训计划更有效率，同时成本可控。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74,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43,325,475.07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其他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的最新要求持续更新，更好地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关联方的行为，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同时，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并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

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1 处，系因对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失控。除上述缺陷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缺陷发生的时间	缺陷的具体描述	缺陷对财务报告的潜在影响	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责任人	整改效果
2022 年 09 月 15 日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因对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失控。除上述缺陷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023 年 2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两家失控子公司的全部股权分别以人民币 386.1602 万元、人民币 148.694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梵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并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29 日签署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已经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29 日生效。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宁波梵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267.43 万元，占前述两笔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50%，至此，公司已完成了出售上述两家子公司的事项。子公司失控事项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报表的影响已基本消除。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继续完善内控管理，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加强合规检查与考核，降低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023 年 02 月 22 日		子公司失控事项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报表的影响已基本消除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9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对财务报告真实可靠性造成重大影响；(2)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相关要求，对公司治理的相关问题进行自查，并对自查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完成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公司已获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以质取胜、服务至上、满意顾客”的价值观，以聚焦遮阳节能领域，提供不断创新的技术和产品，为客户创造绿色价值的遮阳产品为使命，以满足公众的遮阳节能产品需求为愿景，传播企业文化，在不断发展的同时，重视履行社会责任，通过不断对社会做贡献，充分体现企业的社会价值，提升企业的形象和认知度，进而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1、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等多种方式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尽可能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同时，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维护，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电话交流、电子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将人才视为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致力于营造一个公平竞争、相互尊重及多元化的工作环境。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法定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定期为职工体检，发放节日福利，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条件和生活环境，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和归属

感；公司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了科学的员工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并针对不同岗位开展多项培训计划，全面培养综合型人才，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能，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3、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长期以来遵循“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注重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协调，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合作调查，以减少潜在的风险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共同构筑互利互信的合作平台。公司坚持研发销售一体化服务策略，切实加强客户服务能力以及快速响应能力，为客户提供满足其定制化、个性化需求的优质产品。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为创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将绿色节能、低碳高效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在日常运营中积极利用高效环保的设备进行生产，在资源使用、能源消耗方面不断优化改进，不断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公司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持续改善和维护环保设施，对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依法进行处置，采取降噪设施以减轻噪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可能存在的环保风险及安全风险。

5、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不忘对社会公益的关注，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号召，不断加强与地方政府、社会公益组织的联系，努力推进企业与社会繁荣共生。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内暂未开展精准贫工作，后续也暂无精准扶贫计划。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1月13日	在本人的任职期间及离职半年内，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本人目前未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先锋新材料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先锋新材料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2) 对于本人将来可能出现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从事的业务与先锋新材料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先锋新材料提出要求时，将本人在该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股份优先转让给先锋新材料。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3) 本人承诺不向业务与先锋新材料及其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秘密。(4) 本人承诺赔偿先锋新材料因本人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	2011年01月13日	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卢先锋先生	其他承诺	如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 2008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基本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基本医疗保险五项社会保险，或被要求交纳滞纳金、罚款；或因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 2008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基本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基本医疗保险五项社会保险或被要求缴纳滞纳金、罚款而造成损失，本人将对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及时、足额的补偿，使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09 年 1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股份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1年01月13日	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年度审计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并对会计师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并提请投资者在充分关注保留意见相关信息的同时，充分关注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期后情况及影响消除情况。

期后公司已采取有力措施，基本消除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报表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独立董事对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经过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认真审阅，并对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的有关内容与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等进行交谈沟通，我们尊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审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此外，我们已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力措施，以期公司能够妥善处理相关事项，有效化解风险，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监事会对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该说明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行职责，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董事会对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预期消除影响的可能性及时间

2023 年 2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两家失控子公司的全部股权分别以人民币 386.1602 万元、人民币 148.694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梵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并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29 日签署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已经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29 日生效。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宁波梵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267.43 万元，占前述两笔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50%，至此，公司已完成了出售上述两家子公司的事项。子公司失控事项对公司 2023 年的财务报表的影响已基本消除。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继续完善内控管理，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加强合规检查与考核，降低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之“（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钧、王庆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卢先锋	控股股东	持股变动达 5% 未停止买卖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5)。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名称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时间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金额(元)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卢先锋	由于卢先锋先生的股票质权方正在对其质押违约股票进行强制平仓, 卢先锋先生所持股票在被动减持过程中, 累计持股比例变动达 5% 时未停止买卖导致违规。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KRS	KRS 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为先锋新材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窗帘成品及相关组合件、提供遮阳成品的加工组装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634.23	21.78%	8,000	否	现金结算	市场定价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023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6,634.23	--	8,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 KRS 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8,000.00 万元，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为 6,634.23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为 82.93%。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开心投资	2022年02月28日	28,100		21,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15日至2024年9月15日	否	是
开心投资	2022年02月28日	4,500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8月3日至2023年8月31日	否	是
开心投资	2022年02月28日	3,00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14日	否	是
先锋弘业	2022年02月28日	3,00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13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9,4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3,19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1,8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9,4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3,19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1,8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31,8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1,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2,121.7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1,8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披露日期	内容概要	披露网站
2022 年 1 月 26 日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2 月 28 日	关于为关联公司提供担保展期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3 月 4 日	先锋新材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2022 第 135 号回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关于为关联公司提供担保展期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4 月 25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 4 月 29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存在被强制平仓暨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5月12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5月18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5月20日	先锋新材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5月20日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巨潮资讯网
2022年8月10日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到期失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8月30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15日	关于子公司失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8日	先锋新材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2022 第 345 号回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8日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8日	先锋新材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2022 第 348 号回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8日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348 号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8日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345 号	巨潮资讯网
2022年10月27日	2022年三季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12月2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动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12月14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披露日期	内容概要	披露网站
2022年9月15日	关于子公司失控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1日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22年9月28日	先锋新材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关注函 2022 第 345 号回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5,300	0.08%						375,300	0.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75,300	0.08%						375,300	0.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5,300	0.08%						375,300	0.0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73,624,700	99.92%						473,624,700	99.92%
1、人民币普通股	473,624,700	99.92%						473,624,700	99.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74,000,000	100.00%						474,000,000	100.00%
--------	-------------	---------	--	--	--	--	--	-------------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件的 股份 数量			
卢先锋	境内 自然 人	16.32%	77,354,666	-27569537	0	77,354,666	质押	60,012,843
							冻结	17,341,823
大有财富（北京）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大有尊享2号结 构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2.92%	13,860,000	1277317	0	13,860,000		
陈晓波	境内 自然 人	2.45%	11,606,224	11606224	0	11,606,224		
徐佩飞	境内 自然 人	2.04%	9,689,300	0	0	9,689,300	冻结	9,689,300
大有财富（北京）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大有尊享3号结 构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66%	7,854,000	7854000	0	7,854,000		
#杭州长添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长添蜜蜂一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1.28%	6,073,562	6073562	0	6,073,562		
胡玉兰	境内 自然 人	1.25%	5,932,300	5932300	0	5,932,300		
#庄春玲	境内 自然 人	0.77%	3,652,500	1546400	0	3,65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 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2,811,102	2,811,102	0	2,811,1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法人	0.48%	2,252,700	2252700	0	2,252,7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 注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先锋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佩飞女士为卢先锋先生之配偶。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 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 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卢先锋	77,354,666	人民币普通股	77,354,666					
大有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大有尊享2号结构化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	13,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0,000					
陈晓波	11,606,224	人民币普通股	11,606,224					
徐佩飞	9,689,300	人民币普通股	9,689,300					
大有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大有尊享3号结构化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	7,8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54,000					
#杭州长添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长添蜜蜂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73,562	人民币普通股	6,073,562					

胡玉兰	5,932,3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2,300
#庄春玲	3,6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1,102	人民币普通股	2,811,1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2,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先锋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佩飞女士为卢先锋先生之配偶。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杭州长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添蜜蜂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073,562 股，合计持有 6,073,562 股； 2、公司股东庄春玲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7,100 股外，还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15,400 股，合计持有 3,652,5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卢先锋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目前在本公司任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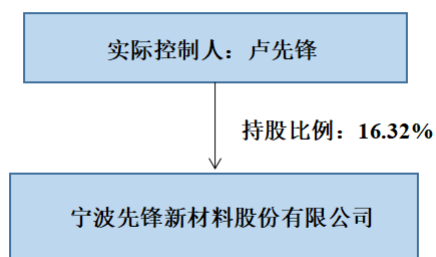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卢先锋	本人	中国	是
徐佩飞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卢成坤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卢先锋目前在本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徐佩飞、卢成坤未在本公司任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3)010001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钧、王庆海

审计报告正文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先锋新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报告期内，先锋新材因子公司管控不到位，导致公司所属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和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失去控制。我们认为，上述子公司失控事项与其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相关，导致我们无法判断上述子公司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同时，截至本报告日，我们尚未收到上述子公司往来款项函证的回函，亦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 所述，虽然先锋新材已于报告期后出售了上述两个子公司的股权，但是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先锋新材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对 2022 年度先锋新材财务报表发表了审计范围受限的保留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先锋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先锋新材在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后确认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8 及附注(六)30 所述,先锋新材收入主要来源于遮阳面料及遮阳成品的销售。2022 年度,先锋新材实现营业收入 30,466.45 万元,由于收入是先锋新材合并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项目,因此我们将先锋新材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测试先锋新材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检查销售合同,复核关键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3、就本年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报关单及客户签收等记录,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先锋新材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 4、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销售收入与毛利率的变动; 5、就本年度的销售收入,选取部分销售客户向其发送询证函,询证本年度销售额以及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6、进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交易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7、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先锋新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先锋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先锋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先锋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先锋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先锋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先锋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先锋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

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_____

刘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庆海

中国 武汉

2023年4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5,553,310.49	41,773,14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8,115,416.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8,100,976.67	9,882,412.59
应收账款	六、4	66,338,132.67	136,878,688.43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94,230.00	1,360,000.00
预付款项	六、6	2,103,626.61	4,296,493.69
其他应收款	六、7	3,479,504.20	4,528,479.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8	176,247,369.06	178,193,065.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8,402,691.53	7,936,477.04
流动资产合计		358,435,258.20	384,848,76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13,535,432.18	14,222,445.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213,506,575.34	235,034,355.39
在建工程	六、12	1,998,744.67	863,727.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39,317,561.57	39,808,984.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729,782.69	968,217.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4,044,315.60	13,371,828.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2,173,816.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306,228.57	304,269,559.52

资产总计		643,741,486.77	689,118,320.19
公司负责人：熊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林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林玲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8	23,242,056.83	25,897,908.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9	5,499,581.46	6,370,437.4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1,244,396.29	1,098,367.91
应交税费	六、21	8,147,226.65	8,313,292.47
其他应付款	六、22	695,583.16	2,519,489.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3	4,255,237.99	11,975,261.56
流动负债合计		43,084,082.38	86,174,757.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7,675,593.67	8,520,25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43,759.85	16,071.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19,353.52	8,536,324.22
负债合计		50,803,435.90	94,711,081.9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474,000,000.00	4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130,744,450.70	130,355,885.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7	-122,530.42	-140,593.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8	32,268,912.19	31,775,946.09
未分配利润	六、29	-43,325,475.07	-41,115,939.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93,565,357.40	594,875,299.06
少数股东权益		-627,306.53	-468,060.85
股东权益合计		592,938,050.87	594,407,238.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43,741,486.77	689,118,320.19

公司负责人：熊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林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林玲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4,664,492.41	306,256,010.49
其中：营业收入	六、30	304,664,492.41	306,256,010.49
二、营业总成本		303,878,092.62	309,109,070.37
其中：营业成本	六、30	250,137,002.54	246,335,930.66
税金及附加	六、31	5,188,815.68	4,998,425.49
销售费用	六、32	10,913,550.17	9,451,395.28
管理费用	六、33	30,834,524.99	34,232,070.53
研发费用	六、34	11,329,793.04	10,058,871.18
财务费用	六、35	-4,525,593.80	4,032,377.23
其中：利息费用		1,026,377.78	2,266,308.12
利息收入		393,771.45	157,004.99
加：其他收益	六、36	2,214,568.76	2,480,035.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666,782.47	1,455,679.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7,013.77	1,417,824.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31,336.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4,071,741.34	-5,838,646.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6,613,179.86	-8,300,172.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275,220.19	-9,551.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94,618.34	-13,065,714.3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2	7,499,276.49	10,052,202.0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3	464,959.07	638,933.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0,300.92	-3,652,445.9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4	415,514.56	227,077.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5,815.48	-3,879,523.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5,815.48	-3,879,523.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6,569.80	-3,484,687.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45.68	-394,835.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63.19	-94,831.83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63.19	-94,831.8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63.19	-94,831.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45	18,063.19	-94,831.8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7,752.29	-3,974,354.87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8,506.61	-3,579,519.4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245.68	-394,835.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0036	-0.0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0036	-0.007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220,383.31	555,512,626.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765,614.02	35,141,851.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1）	9,912,993.16	25,839,89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898,990.49	616,494,36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888,965.51	487,107,166.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991,735.65	71,683,84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0,327.98	16,411,33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2）	18,929,137.11	19,638,80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550,166.25	594,841,15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8,824.24	21,653,21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981,362.00	11,663,6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879.30	1,568,11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3,931.42	50,999.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6（3）		5,797.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83,172.72	13,288,562.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50,535.88	5,299,577.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173,090.00	11,663,6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023,625.88	16,963,22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40,453.16	-3,674,665.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104,27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1,965.28	2,092,759.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21,965.28	106,363,75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1,965.28	-51,363,759.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93,760.20	-2,177,61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80,166.00	-35,562,82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73,144.49	77,135,97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53,310.49	41,573,144.4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130,355,885.75		-140,593.61		31,775,946.09	-41,115,939.17	594,875,299.06	-468,060.85	594,407,23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74,000,000.00				130,355,885.75		-140,593.61		31,775,946.09	-41,115,939.17	594,875,299.06	-468,060.85	594,407,238.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8,564.95		18,063.19		492,966.10	-2,209,535.90	-1,309,941.66	-159,245.68	-1,469,187.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063.19			-1,716,569.80	-1,698,506.61	-159,245.68	-1,857,752.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2,966.10	-492,966.10	
1、提取盈余公积							492,966.10	-492,966.10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88,564.95					388,564.95		388,564.95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130,744,450.70	-122,530.42		32,268,912.19	-43,325,475.07	593,565,357.40	-627,306.53	592,938,050.8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129,903,865.53		-45,761.78		31,775,946.09	-37,631,251.60	598,002,798.24	-73,225.38	597,929,57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74,000 ,000.00		129,903,865. 53	-45,761.78	31,775,946.09	-37,631,251.60	598,002,798.24	-73,225.38	597,929,57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2,020.22	-94,831.83		-3,484,687.57	-3,127,499.18	-394,835.47	-3,522,334.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831.83		-3,484,687.57	-3,579,519.40	-394,835.47	-3,974,354.8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52,020.22				452,020.22		452,020.22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130,355,885.75	-140,593.61	31,775,946.09	-41,115,939.17	594,875,299.06	-468,060.85	594,407,238.2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05,458.45	30,520,42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35,537.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45,000.00	937,640.67
应收账款	十五、1	61,669,053.03	88,948,236.33
应收款项融资		94,230.00	1,360,000.00
预付款项		622,297.68	1,153,181.27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68,086,797.22	48,573,910.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520,920.24	67,826,432.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84,038.58	1,469,885.09
流动资产合计		260,363,332.38	240,789,716.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370,519,261.06	365,369,261.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361,365.71	147,415,584.52
在建工程		1,809,379.74	797,169.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294,085.21	39,778,274.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90.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0,734.15	8,117,91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3,816.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558,642.39	561,498,296.13
资产总计		820,921,974.77	802,288,012.3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91,884.94	7,954,705.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89,028.12	5,411,338.23
应付职工薪酬		1,014,138.12	540,683.51
应交税费		3,939,936.74	2,032,992.18
其他应付款		50,044,048.36	7,511,053.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97,122.07	501,274.79
流动负债合计		68,476,158.35	53,952,04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24,200.61	8,451,728.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18.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31,919.19	8,451,728.76
负债合计		76,108,077.54	62,403,776.10
股东权益：			
股本		474,000,000.00	4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430,861.58	94,430,861.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268,912.19	31,775,946.09
未分配利润		144,114,123.46	139,677,428.57
股东权益合计		744,813,897.23	739,884,236.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20,921,974.77	802,288,012.3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43,297,262.57	237,229,237.64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09,558,826.89	203,039,143.23
税金及附加		2,982,481.01	2,696,692.36
销售费用		5,316,509.87	5,409,685.67
管理费用		17,184,713.09	21,640,420.90
研发费用		10,424,866.79	9,816,327.18
财务费用		-3,127,222.60	2,836,295.06
其中：利息费用		821,965.28	1,708,936.43
利息收入		323,935.21	57,061.14
加：其他收益		1,803,178.41	2,306,77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56,221.30	16,55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57.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4,364.59	-4,215,691.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2,871.46	-699,817.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705.56	-9,551.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0,997.20	-10,811,056.26
加：营业外收入		7,457,078.91	9,918,649.73
减：营业外支出		390,179.90	277,112.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5,901.81	-1,169,518.98
减：所得税费用		-43,759.18	-529,107.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9,660.99	-640,411.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9,660.99	-640,411.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29,660.99	-640,411.3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414,267.27	326,908,381.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3,694.61	6,206,637.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1,003.96	22,355,48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398,965.84	355,470,50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671,738.35	239,175,580.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95,638.93	17,810,19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6,188.41	6,635,01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7,401.26	48,808,54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850,966.95	312,429,34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47,998.89	43,041,15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134,222.00	6,477,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879.30	16,55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345.13	50,999.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26,446.43	6,545,05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6,535.70	2,318,019.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139,960.00	25,51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86,495.70	27,834,51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0,049.27	-21,289,464.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1,965.28	1,708,936.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21,965.28	91,708,936.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1,965.28	-36,708,936.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9,044.53	-1,311,716.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85,028.87	-16,268,959.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20,429.58	46,789,38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05,458.45	30,520,429.5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94,430,861.58				31,775,946.09	139,677,428.57	739,884,23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74,000,000.00				94,430,861.58				31,775,946.09	139,677,428.57	739,884,236.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2,966.10	4,436,694.89	4,929,66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29,660.99	4,929,660.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2,966.10	-492,966.10	
1、提取盈余公积							492,966.10	-492,966.10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94,430,861.58			32,268,912.19	144,114,123.46	744,813,897.2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94,430,861.58				31,775,946.09	140,317,839.91	740,524,64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74,000,000.00				94,430,861.58				31,775,946.09	140,317,839.91	740,524,647.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411.34	-640,41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0,411.34	-640,411.3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4,000,000.00			94,430,861.58			31,775,946.09	139,677,428.57	739,884,236.2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3年3月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 现总部位于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汇士路8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阳光面料与遮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1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

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宁波先锋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泰铢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

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

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组合	本组合为销售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销售形成的应收款项，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煤炭贸易组合	本组合为煤炭贸易销售形成的应收款项，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

③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④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其他往来方组合	本组合为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除组合2、组合3和组合4中的其他款项。
组合2-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保证金（除质保金外）、备用金、应退税款及垫付款。
组合3-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主体之间的款项。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

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

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

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

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

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

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

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

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具体执行时按下列情形分别确认收入：

境内销售：采用交款提货方式销售商品的，在开出发票收到货款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采用赊销方式销售商品的，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境外销售：外销出口货物报关离境，公司收齐出口单证（含报关单、提单及结算单证等），并与电子口岸系统数据核对一致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29、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

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

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

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6“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

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A、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 15 号的上述规定,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A、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B、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

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

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除本公司外其他境内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中国境内子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减免税优惠政策如下：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出口的货物享受退还或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B.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嘉兴出口加工区内，享受《出口加工区税收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在区内加工、生产的货物，凡属于货物直接出口和销售给区内企业的，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加工区耗用水、电、气准予退税的通知》（国税发〔2002〕116号）的有关规定，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出口货物耗用的水、电、气，准予退还所含的增值税，退税率为13%。

C.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如下：

本公司于2009年11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2012年、2015年、2018年、2021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从取得年度至2023年度均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75,553,310.49	41,573,144.49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合计	75,553,310.49	41,773,144.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06,796.20	3,576,515.3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115,416.97	
其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18,115,416.97	
合计	18,115,416.97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00,976.67	6,624,771.92
商业承兑汇票		3,428,104.04
小计	8,100,976.67	10,052,875.96
减：坏账准备		170,463.37
合计	8,100,976.67	9,882,412.59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本集团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39,412.76	4,155,976.67
合计	5,739,412.76	4,155,976.67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本集团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100,976.67	100.00			8,100,976.67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8,100,976.67	100.00			8,100,976.67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100,976.67	—		—	8,100,976.6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052,875.96	100.00	170,463.37	1.70	9,882,412.59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6,624,771.92	65.90			6,624,771.92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3,428,104.04	34.10	170,463.37	4.97	3,257,640.67
合计	10,052,875.96	—	170,463.37	—	9,882,412.59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0,463.37	-170,463.37				
合计	170,463.37	-170,463.37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本集团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4,576,396.74
1 至 2 年	4,693,618.81
2 至 3 年	4,685,091.34
3 至 4 年	3,799,761.32
4 至 5 年	2,473,921.79
5 年以上	52,143.00
小计	80,280,933.00

账龄	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13,942,800.33
合计	66,338,132.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05,041.62	5.11	985,209.99	24.00	3,119,83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175,891.38	94.89	12,957,590.34	17.01	63,218,301.04
其中：					
组合 1-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组合	73,407,368.89	91.44	12,680,738.09	17.27	60,726,630.80
组合 2-煤炭贸易组合	2,768,522.49	3.45	276,852.25	10.00	2,491,670.24
合计	80,280,933.00	—	13,942,800.33	—	66,338,132.6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220.70	0.52	762,361.13	99.11	6,859.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303,679.70	99.48	10,431,850.84	7.08	136,871,828.86
其中：					
组合 1-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组合	96,027,126.07	64.85	10,431,850.84	10.86	85,595,275.23
组合 2-煤炭贸易组合	51,276,553.63	34.63			51,276,553.63
合计	148,072,900.40	—	11,194,211.97	—	136,878,688.43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105,041.62	985,209.99	24.00	存在减值风险
合计	4,105,041.62	985,209.99	——	——

②组合中，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471,355.12	2,963,096.40	4.90
1 至 2 年	1,925,096.32	604,672.75	31.41
2 至 3 年	4,685,091.34	3,557,858.36	75.94
3 至 4 年	3,799,761.32	3,219,537.77	84.73
4 至 5 年	2,473,921.79	2,283,429.81	92.30
5 年以上	52,143.00	52,143.00	100.00
合计	73,407,368.89	12,680,738.09	17.27

③组合中，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2,768,522.49	276,852.25	10.00
合计	2,768,522.49	276,852.25	10.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汇率变动	
坏账准备	11,194,211.97	4,266,164.92		2,253,478.47	735,901.91	13,942,800.33
合计	11,194,211.97	4,266,164.92		2,253,478.47	735,901.91	13,942,800.33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53,478.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0,593,603.8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3.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263,149.54 元。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94,230.00	1,36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94,230.00	1,360,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360,000.00		-1,265,770.00		94,230.00	
合计	1,360,000.00		-1,265,770.00		94,230.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12,379.49	76.65	4,271,889.18	99.43
1 至 2 年	491,247.12	23.35	24,604.51	0.57
合计	2,103,626.61	—	4,296,493.6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147,593.0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4.55%。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79,504.20	4,528,479.14
合计	3,479,504.20	4,528,479.14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274,757.00
1 至 2 年	208,50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00.00
5 年以上	24,737,850.00
小计	28,222,107.00
减：坏账准备	24,742,602.80
合计	3,479,504.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624,814.58	631,809.00
代垫款项	3,224.28	6,440.75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94,850.00	359,246.56
股权转让款	24,650,000.00	24,650,000.00
出口退税款	2,849,218.14	3,647,545.84
小计	28,222,107.00	29,295,042.15
减：坏账准备	24,742,602.80	24,766,563.01
合计	3,479,504.20	4,528,479.14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42.94	111,420.07	24,650,000.00	24,766,563.01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970.24	-22,989.97	-	-23,960.21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72.70	88,430.10	24,650,000.00	24,742,602.8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4,766,563.01	-23,960.21				24,742,602.80
合计	24,766,563.01	-23,960.21				24,742,602.8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茅纪军	股权转让款	24,650,000.00	5 年以上	87.34	24,650,000.00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2,849,218.14	1 年以内	10.10	3,419.06
浙江嘉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21,500.00	1 年以内	0.43	145.8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漳泽发电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0.35	120.00
中煤西北能源有限公司乌审旗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0.35	120.00
合计	——	27,820,718.14	——	98.57	24,653,804.86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816,138.71	14,864,825.18	54,951,313.53
在产品	5,966,459.03	209,164.88	5,757,294.15
库存商品	110,848,356.94	25,484,706.81	85,363,650.13
自制半成品	22,974,270.00	3,537,960.71	19,436,309.29
发出商品	10,784,674.11	455,998.15	10,328,675.96
委托加工物资	410,126.00		410,126.00
合计	220,800,024.79	44,552,655.73	176,247,369.06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055,856.66	17,175,609.56	59,880,247.10
在产品	11,496,980.93		11,496,980.93
库存商品	96,287,057.88	21,193,119.96	75,093,937.92
自制半成品	17,168,434.47	3,537,960.71	13,630,473.76
发出商品	13,894,683.34		13,894,683.34
委托加工物资	4,196,742.24		4,196,742.24
合计	220,099,755.52	41,906,690.23	178,193,065.2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175,609.56	2,466,554.99	-3,000,321.96	1,777,017.41		14,864,825.18
在产品		209,164.88				209,164.88
自制半成品	3,537,960.71					3,537,960.71
库存商品	21,193,119.96	3,481,461.84	3,000,321.96	2,190,196.95		25,484,706.81
发出商品		455,998.15				455,998.15
合计	41,906,690.23	6,613,179.86		3,967,214.36		44,552,655.73

注：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增加金额-其他系重分类调整。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120,998.76	7,167,363.57
待认证进项税额	2,696,634.43	35,763.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585,058.34	733,350.33
合计	8,402,691.53	7,936,477.04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光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222,445.95			-687,013.77						13,535,432.18	
小计	14,222,445.95			-687,013.77						13,535,432.18	
合计	14,222,445.95			-687,013.77						13,535,432.18	

注：内蒙古光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更名为内蒙古光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3,506,575.34	235,034,355.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3,506,575.34	235,034,355.39

(1) 固定资产**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6,311,103.16	277,720,751.00	3,797,904.23	5,089,916.40	522,919,674.79
2、本年增加金额	854,774.91	1,551,730.90	761,402.66	174,859.55	3,342,768.02
(1) 购置	369,087.57	1,250,797.72	761,402.66	174,859.55	2,556,147.50
(2) 在建工程转入	485,687.34	300,933.18			786,620.52
3、本年减少金额	68,569.53	3,446,832.48		6,700.00	3,522,102.01
(1) 处置或报废	68,569.53	3,446,832.48		6,700.00	3,522,102.01
4、年末余额	237,097,308.54	275,825,649.42	4,559,306.89	5,258,075.95	522,740,340.8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2,691,069.03	218,683,200.35	2,946,895.19	3,564,154.83	287,885,319.40
2、本年增加金额	8,989,300.31	14,531,641.61	324,714.29	448,207.12	24,293,863.33
(1) 计提	8,989,300.31	14,531,641.61	324,714.29	448,207.12	24,293,863.33
3、本年减少金额	2,139.36	2,936,912.91		6,365.00	2,945,417.27
(1) 处置或报废	2,139.36	2,936,912.91		6,365.00	2,945,417.27
4、年末余额	71,678,229.98	230,277,929.05	3,271,609.48	4,005,996.95	309,233,765.4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年末账面价值	165,419,078.56	45,547,720.37	1,287,697.41	1,252,079.00	213,506,575.34
2、年初账面价值	173,620,034.13	59,037,550.65	851,009.04	1,525,761.57	235,034,355.39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办公设备	91,339.18	86,772.23		4,566.95	
生产设备	22,287,819.11	19,749,383.18		2,538,435.92	
合计	22,379,158.29	19,836,155.41		2,543,002.87	

12、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98,744.67	863,727.33
工程物资		
合计	1,998,744.67	863,727.33

(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其关键配套材料生产项目二期厂房	1,809,379.74		1,809,379.74	797,169.81		797,169.81
零星安装工程	189,364.93		189,364.93	66,557.52		66,557.52
合计	1,998,744.67		1,998,744.67	863,727.33		863,727.33

13、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6,693,887.25	2,426,227.79	75,000.00	49,195,115.04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127,634.00		1,127,634.00
(1) 购置		1,127,634.00		1,127,634.00
3、本年减少金额		1,241,053.71		1,241,053.71
(1)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1,241,053.71		1,241,053.71
4、年末余额	46,693,887.25	2,312,808.08	75,000.00	49,081,695.3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681,143.12	1,629,987.64	75,000.00	9,386,130.76
2、本年增加金额	958,052.88	576,921.95		1,534,974.83
(1) 计提	958,052.88	576,921.95		1,534,974.83
3、本年减少金额		1,156,971.83		1,156,971.83
(1)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1,156,971.83		1,156,971.83
4、年末余额	8,639,196.00	1,049,937.76	75,000.00	9,764,133.7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8,054,691.25	1,262,870.32		39,317,561.57
2、年初账面价值	39,012,744.13	796,240.15		39,808,984.28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自建构筑物	968,217.84		238,435.15		729,782.69
合计	968,217.84		238,435.15		729,782.69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7,422,651.30	5,801,338.21	35,979,994.80	5,629,930.53
存货跌价准备	17,834,808.56	4,300,415.00	15,851,159.63	3,827,932.18
存货中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收益	1,413,151.36	281,044.61	2,196,065.73	258,802.65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差异	661,125.78	99,168.87	851,063.74	127,659.56
固定资产中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收益	23,590.71	3,538.61	23,590.71	3,538.61
递延收益	7,675,593.67	1,156,478.36	8,520,252.90	1,284,890.35
可抵扣亏损	13,846,707.93	2,402,331.94	12,883,254.25	2,239,074.85
合计	78,877,629.31	14,044,315.60	76,305,381.76	13,371,828.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中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失	64,285.28	16,071.32	64,285.28	16,071.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1,336.97	27,688.53		
合计	195,622.25	43,759.85	64,285.28	16,071.3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980,599.00	26,206,774.15
可抵扣亏损	53,226,991.27	34,902,558.78
合计	81,207,590.27	61,109,332.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1,543,733.84	1,543,657.49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	7,811,651.03	7,874,795.01	
2026 年	6,618,371.93	5,433,441.40	
2027 年	16,928,647.69		
境外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20,324,586.78	20,050,664.88	
合计	53,226,991.27	34,902,558.78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173,816.52	
合计	2,173,816.52	

17、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8、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58,317.84	25,013,833.31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88,710.92	659,222.2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58,492.28	100.79
3 年以上	36,535.79	224,752.50
合计	23,242,056.83	25,897,908.88

19、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5,499,581.46	6,370,437.49
合计	5,499,581.46	6,370,437.49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98,367.91	64,735,401.59	64,591,365.61	1,242,403.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04,616.39	4,802,623.99	1,992.40
三、辞退福利		953,861.16	953,861.16	
合计	1,098,367.91	70,493,879.14	70,347,850.76	1,244,396.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7,007.79	55,977,423.22	55,833,767.44	1,240,663.57
2、职工福利费		2,802,308.85	2,802,308.85	
3、社会保险费	1,360.12	3,069,043.69	3,069,623.49	780.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0.12	2,675,115.57	2,675,751.99	723.70
工伤保险费		375,183.49	375,126.87	56.62
生育保险费		18,744.63	18,744.63	
4、住房公积金		2,385,043.00	2,384,083.00	9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1,582.83	501,582.83	
合计	1,098,367.91	64,735,401.59	64,591,365.61	1,242,403.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648,110.70	4,646,179.34	1,931.36
2、失业保险费		156,505.69	156,444.65	61.04
合计		4,804,616.39	4,802,623.99	1,992.40

21、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018,257.24	3,562,266.88
企业所得税	271,215.84	2,043,784.69
个人所得税	55,674.56	46,771.94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407.30	378,466.56
教育费附加	171,161.79	170,918.07
地方教育附加	114,107.92	113,945.38
房产税	1,688,171.76	1,603,145.48
土地使用税	355,387.00	355,387.00
印花税	108,843.24	23,982.00
水利建设基金		14,624.47
合计	8,147,226.65	8,313,292.47

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5,583.16	2,519,489.45
合计	695,583.16	2,519,489.45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及应付款项	490,083.16	1,601,489.45
保证金及押金	205,500.00	918,000.00
合计	695,583.16	2,519,489.45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99,261.32	2,530,489.64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155,976.67	9,444,771.92
合计	4,255,237.99	11,975,261.56

24、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520,252.90		844,659.23	7,675,593.67	政府拨款
合计	8,520,252.90		844,659.23	7,675,593.67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涂层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68,524.14			-17,131.08		51,393.06	与资产相关
高分子复合工程遮阳材料技改项目补助	81,666.59			-81,666.59		-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宁波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项目（高成长企业）补助	469,450.00			-68,700.00		400,75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宁波市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	517,283.41			-75,699.96		441,583.4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关键配套材料补助款	7,160,107.79			-567,978.48		6,592,129.31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淘汰改造燃煤锅炉补助资金	133,333.33			-19,999.92		113,333.41	与资产相关
燃气锅炉地毯改造第二批专项资金	89,887.64			-13,483.20		76,404.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20,252.90			-844,659.23		7,675,593.67	—

2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4,000,000.00						474,000,000.00

2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94,430,861.58			94,430,861.58
其他资本公积	35,925,024.17	388,564.95		36,313,589.12
合计	130,355,885.75	388,564.95		130,744,450.70

注：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本集团对关联方 KRS 公司销售回款信用期长于非关联方回款信用期而形成的经营性占用按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资金占用金额。

2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593.61	18,063.19				18,063.19		-122,530.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0,593.61	18,063.19				18,063.19		-122,530.42

28、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775,946.09	492,966.10		32,268,912.19
合计	31,775,946.09	492,966.10		32,268,912.19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1,115,939.17	-37,631,251.6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115,939.17	-37,631,251.6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6,569.80	-3,484,687.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2,966.1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3,325,475.07	-41,115,939.17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9,013,560.84	227,607,134.67	285,319,497.09	234,082,516.41
其他业务	25,650,931.57	22,529,867.87	20,936,513.40	12,253,414.25
合计	304,664,492.41	250,137,002.54	306,256,010.49	246,335,930.66

（1）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	材料销售	基金管理费	合计
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	279,013,560.84			279,013,560.84
材料销售		24,585,212.71		24,585,212.71
基金管理费收入			1,065,718.86	1,065,718.86
合计	279,013,560.84	24,585,212.71	1,065,718.86	304,664,492.41

（2）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期末无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

3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0,027.43	916,595.61
教育费附加	376,580.40	420,706.12
地方教育附加	251,046.59	280,470.75
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3,486,394.97	2,859,779.65
车船使用税	6,337.32	6,697.32
印花税	265,491.94	303,215.13
水利建设基金	2,937.03	210,960.91
合计	5,188,815.68	4,998,425.49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2、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635,139.93	777,226.77
职工薪酬	6,774,761.22	6,372,404.36
广告费	1,008,109.63	837,005.22
办公及业务费	1,367,111.97	856,010.21
折旧与摊销	266,805.79	7,476.02
业务招待费	695,336.00	480,460.73
其他	166,285.63	120,811.97
合计	10,913,550.17	9,451,395.28

33、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77,237.20	16,499,801.45
折旧与摊销	3,904,812.13	4,005,890.24
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	2,006,971.53	2,674,523.9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咨询审计费	2,844,803.56	4,619,983.39
车辆使用费	850,331.22	1,020,755.37
通讯费	118,195.02	119,583.32
差旅费	221,778.09	473,591.63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3,199,787.56	3,043,056.18
专利申请、维护费	242,682.47	289,919.37
维修费	1,651,413.51	458,655.12
其他	816,512.70	1,026,310.54
合计	30,834,524.99	34,232,070.53

34、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1,585.92	2,455,428.96
折旧与摊销	1,190,307.30	999,034.25
材料费	6,588,173.49	6,146,912.85
其他	299,726.33	214,951.12
委托研发		242,544.00
合计	11,329,793.04	10,058,871.18

35、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26,377.78	2,266,308.12
减：利息收入	393,771.45	157,004.99
汇兑净损益	-5,239,795.10	1,825,178.89
银行手续费	81,594.97	97,895.21
合计	-4,525,593.80	4,032,377.23

36、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2,207,351.53	2,469,149.22	2,207,351.5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7,217.23	10,886.65	7,217.23
合计	2,214,568.76	2,480,035.87	2,214,568.76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六、42“营业外收入”。

37、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7,013.77	1,417,824.5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31.30	37,855.00
合计	-666,782.47	1,455,679.58

3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336.97	
合计	131,336.97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70,463.37	-170,463.37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4,266,164.92	-5,639,166.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960.21	-29,016.60
合计	-4,071,741.34	-5,838,646.1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6,613,179.86	-8,300,172.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6,613,179.86	-8,300,172.0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275,220.19	-9,551.69	-275,220.19
合计	-275,220.19	-9,551.69	-275,220.19

4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897.04		38,897.04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3,720.00	80,296.00	53,720.00
担保费	7,235,301.80	9,637,374.71	7,235,301.80
其他	171,357.65	334,531.30	171,357.65
合计	7,499,276.49	10,052,202.01	7,499,276.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企业慈善慰问补助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望春街道特色优势企业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党两新经费补助	3,720.00			10,29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720.00			80,296.00			

4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0,512.05	6,538.98	150,512.05
对外捐赠	220,315.36	270,000.00	220,315.36
罚款支出	66,561.66	62,625.90	66,561.66
其他	19,361.00	9,328.30	19,361.00
违约金支出	8,209.00	290,440.47	8,209.00
合计	464,959.07	638,933.65	464,959.07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0,312.90	3,704,948.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4,798.34	-3,477,871.28
合计	415,514.56	227,077.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60,300.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9,045.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987.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3,684.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1,753.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3,380.09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2,566.45
加计扣除事项的影响	-1,796,812.71
所得税费用	415,514.56

4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27。

46、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贴	1,423,629.53	1,685,809.71
担保费	7,235,301.80	20,653,415.89
收到的其他款项	1,254,061.83	3,500,666.16
合计	9,912,993.16	25,839,891.7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间费用支付的现金	16,376,458.52	18,097,742.94
营业外支出	314,447.02	632,394.67
支付的其他款项	2,238,231.57	908,671.75
合计	18,929,137.11	19,638,809.3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797.85
合计		5,797.85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75,815.48	-3,879,523.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13,179.86	8,300,172.00
信用减值损失	4,071,741.34	5,838,646.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293,863.33	26,129,730.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534,974.83	1,305,789.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435.15	467,125.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	275,220.19	9,551.69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111,615.01	6,538.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131,336.97	
财务费用 (收益以“一”号填列)	-4,417,829.82	3,917,938.48
投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666,782.47	-1,455,67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672,486.87	-3,477,87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27,688.53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700,269.27	-10,254,489.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60,285,836.41	-13,011,874.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6,361,339.42	7,305,137.87
其他	388,564.95	452,02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48,824.24	21,653,212.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5,553,310.49	41,573,144.4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1,573,144.49	77,135,970.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80,166.00	-35,562,826.0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5,553,310.49	41,573,144.49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553,310.49	41,573,144.49
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53,310.49	41,573,144.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44,455.37
其中：美元	390,677.62	6.9646	2,720,913.36
澳元	226,666.87	4.7138	1,068,462.29
泰铢	1,762,864.28	0.2014	355,079.72
应收账款			32,570,205.59
其中：美元	4,676,536.85	6.9646	32,570,208.55
应付账款			41,924.32
其中：美元	6,019.63	6.9646	41,924.32

4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涂层燃气锅炉低氮改造补助	17,131.08	其他收益	17,131.08
高分子复合工程遮阳材料技改项目补助	81,666.59	其他收益	81,666.59
2012 年宁波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项目(高成长企业)补助	68,700.00	其他收益	68,700.00
2012 年宁波市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资金	75,699.96	其他收益	75,699.96
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关键配套材料补助款	567,978.48	其他收益	567,978.48
2017 年淘汰改造燃煤锅炉补助资金	19,999.92	其他收益	19,999.92
燃气锅炉地毯改造第二批专项资金	13,483.20	其他收益	13,483.20
稳岗补贴	338,598.80	其他收益	338,598.8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土地使用税退税款	177,693.50	其他收益	177,693.50
2021 年度第四批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225,000.00	其他收益	225,000.00
高新技术认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度扩内需促消费专项扶持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2021 年度海曙区绿色制造和服务型制造发展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企业新型学徒补贴款	96,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
2021 年度国内专利补助款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研发投入补助款	4,900.00	其他收益	4,900.00
2021 年度海曙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1 年度经济发展奖励	84,000.00	其他收益	84,000.00
2022 年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24,700.00	其他收益	24,700.00
支持企业稳生产、抢先机、开新局”的奖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度特色优势企业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呼和浩特市就业服务中心失业保险人员流动补助金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留工培训补助	500.00	其他收益	500.00
深圳市电子政务平台数字证书费用返还	300.00	其他收益	300.00
企业慈善慰问补助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两党两新经费补助	3,720.00	营业外收入	3,72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本集团本年度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一致，未发生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及投融资	100		设立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宁波喆翔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技术及货物进出口	100		设立
宁波先锋互联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私募股权投资	100		设立
北京先锋通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		设立
武威先锋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武威	武威	道路运输	100		设立
嘉兴市九华遮阳窗帘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窗帘、窗饰及零配件		1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煤炭销售		100	设立
宁波先锋新材料(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泰国	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研发中心	60		设立
北京生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九、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

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48“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单位：万美元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25 个基准点	1.27	1.27	1.94	1.94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降低 25 个基准点	-1.27	-1.27	-1.94	-1.94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带息债务。本集团目前未面临利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增加或减少 1%，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约 181,154.17 元。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集团总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另外，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均预计在 1 年内到期偿付。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15,416.97	18,115,416.9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115,416.97	18,115,416.97
（1）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18,115,416.97	18,115,416.97
（二）应收款项融资			94,230.00	94,230.00
（1）应收票据			94,230.00	94,23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209,646.97	18,209,646.9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

量信息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18,115,416.97	以现金流折现进行估值
应收账款融资-应收票据	94,230.00	以现金流折现进行估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卢先锋先生。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内蒙古光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卢成坤	实际控制人的父亲、本公司股东
卢亚群	实际控制人的妹妹、本公司股东
徐佩飞	实际控制人的妻子、本公司股东
徐云飞	实际控制人配偶的兄弟姐妹
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MoonlakeInvestmentsPTY.Lt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VandairygroupptyLt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KrestaHoldingsLimite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MardoAustraliaPtyLt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CurtainWonderlandPtyLtd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先锋乳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宁波市海曙飞翔工贸有限公司	徐云飞控制的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宁波市海曙飞翔工贸有限公司	窗帘配品、配件及加工费	4,263,280.80	5,854,676.37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MardoAustraliaPtyLtd	成品窗帘及配件	48,779,628.90	37,432,222.99
CURTAINWONDERLANDPTY.LTD	成品窗帘及配件	17,562,634.30	20,966,980.47
宁波市海曙飞翔工贸有限公司	塑粉	50,951.32	110,034.07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	28,100.00	21,800.00	2022-3-15	2024-9-15	否
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	4,000.00	2022-8-3	2023-8-31	否
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2-12-14	2023-12-14	否
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2-12-13	2023-12-13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1.30	201.0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MardoAustraliaPtyLtd	16,550,451.01	810,972.10	20,601,614.17	984,757.16
CurtainWonderlandPtyLtd	7,188,849.02	352,253.60	7,966,388.54	380,793.37
合计	23,739,300.03	1,163,225.70	28,568,002.71	1,365,550.5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市海曙飞翔工贸有限公司	256,896.17	544,637.19
合计	256,896.17	544,637.1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2016年3月8日，本公司为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心投资”）总额不超过2.2亿澳元或其等额人民币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3月8日至2019年3月8日。2017年7月11日，本公司经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担保剩余担保额度更改用途的议案，开心投资担保额度如有剩余，开心投资及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弘业”）均可使用。

2019年2月20日，本公司与开心投资、先锋弘业及卢先锋签订担保协议，因原担保协议的担保期限已到期，重新签订本协议，拟对担保期限进行展期，对担保额度及担保费率进行变更。本公司为开心投资、先锋弘业向贷款银行提供的担保所对应的债权金额不超过6.7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为自本协议项下担保事宜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担保费率为2%/年。

2019年3月8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宁波开

心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展期的议案》。公司为开心投资及先锋弘业总额不超过 6.7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开心投资、先锋弘业向先锋新材支付担保总额 2%/年的担保费用，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开心投资、先锋弘业为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所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对开心投资及先锋弘业总额不超过 3.2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5 日，每年担保费率为本公司实际担保总额的 2%。同日，本公司与开心投资、先锋弘业、卢先锋签订了《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卢先锋之担保协议》《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卢先锋之反担保协议》。该议案经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增加对开心投资及先锋弘业总额不超过 7,4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每年担保费率为本公司实际担保总额的 2%。同日，本公司与开心投资、先锋弘业、卢先锋签订了《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与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卢先锋之担保协议》《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开心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先锋弘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卢先锋之反担保协议》。该议案经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为开心投资最高额人民币 2.81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心投资该笔银行借款余额（含合同期限变更及展期）为人民币 2.18 亿元。

2022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为开心投资最高额人民币 0.45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心投资该笔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40 亿元。

202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为开心投资最高额人民币 0.30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心投资该笔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30 亿元。

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为先锋弘业最高额人民币 0.30 亿元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先锋弘业该笔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30 亿元。

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协商一致，并与卢先锋及其关联方签订了

《股权出质质权合同》，卢先锋及其关联方同意以先锋弘业 100% 股权就上市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增加反担保措施，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的工商登记手续。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①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先锋通达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通达”）与宁波前程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前程家居”）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2022 年 2 月 15 日签订两份《采购合同》，约定宁波前程家居向北京通达采购不同型号的窗帘，订单总量 24,100 个，货款总价合计 4,969,621.50 元。北京通达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开始分批向宁波前程家居发货，宁波前程家居已收货款总价合计 4,105,041.62 元，剩余待提取货物总价合计 864,579.99 元，同时，北京通达已向宁波前程家居开具已发货款增值税发票共计 4,105,041.62 元。2022 年 7 月 15 日，经双方对账宁波前程家居尚欠北京通达已收货物部分货款 4,105,041.62 元，北京通达多次促成宁波前程家居付款，但宁波前程家居至今未支付分文，已严重违约。北京通达于 2022 年 11 月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报告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②2022 年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先锋通达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通达”）与适合（北京）国际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适合家居”）签订《产品开发设计合同》，约定由适合家居按照协议要求向北京通达提供先锋新材特种纱产品设计（墙布产品开发设计），数量为 6 本，2022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所有样册的制作，费用合计 36.00 万元，合同签订后北京通达向适合家居支付合同总费用的 50%，即 18.00 万元，产品打样双方确认完成、进行产品排版、效果图设计、封面包装设计和排版确认后支付总费用的 30%，即 10.8 万元，版本制作完成后，付清尾款 20%，即 7.20 万元。北京适合家居已经按照协议约定完成了 6 本设计，并已交付设计图稿及制作完成的所有样册，北京通达已向适合家居支付了 18.00 万元，后适合家居与北京通达进行沟通，适合家居要求北京通达按照协议约定支付剩余款项，北京通达认为适合家居交付的设计成本并非其原创，存在版权问题和侵权风险，适合家居要求北京通达支付剩余款项的诉求没有合同依据。2022 年 9 月，适合家居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报告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出售子公司事项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武威先锋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威先锋”）持有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先锋”）100% 股权。2023 年 2 月 22 日，经本公

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将武威先锋持有的鄂尔多斯先锋 100% 股权以人民币 386.16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梵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梵帝国贸”）。由于公司原董事、总经理王驰峰先生兼任梵帝国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梵帝国贸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023 年 2 月 22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启先”）60% 股权以人民币 148.694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梵帝国贸。由于公司原董事、总经理王驰峰先生兼任梵帝国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梵帝国贸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其他事项

（1）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启先”）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股东分别为本公司（持股 60%）和深圳启宇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启宇超材料”）（持股 40%）。

2022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作为深圳启先持股 60% 的股东，根据《公司法》和《章程》的规定，向深圳启先执行董事张孟宇发出《关于提请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的通知》，张孟宇未履行执行董事职责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会。2022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又向深圳启先监事谢育涵发出《关于提请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谢育涵未履行监事职责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会。2022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再次向深圳启先监事谢育涵发出《关于提请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谢育涵未履行监事职责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会。2022 年 8 月 12 日，在深圳启先执行董事和监事均未能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会的情况下，本公司向另一股东深圳启宇超材料发出《关于提请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自行召集临时股东会。2022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 点，本公司召集和主持的深圳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以线上会议方式召开，股东深圳启宇超材料缺席临时股东会议。会议上通过了免去张孟宇执行董事职务、聘任朱霖为新任执行董事，免去谢育涵监事职务、聘任汪刚达为新任监事的决议。决议作出后启先公司未予落实执行。2023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向深圳启先发送要求变更法定代表人及监事的通知，同日向深圳启宇超材料发送要求配合办理上述工商变更事宜的通知，深圳启

先、深圳启宇超材料未予以积极响应。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报告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2) 鄂尔多斯市先锋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先锋”）系本公司子公司武威先锋物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威先锋”）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法人独资公司。

2022 年 6 月 6 日武威先锋出具书面的股东决定并修改公司章程。该决定免去被告宋玉洲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职务，由朱霖担任新的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同时，全资股东武威先锋向鄂尔多斯先锋出具委派书，由朱霖出任鄂尔多斯先锋的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履行章程规定的董事职责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六十条及六十一条之规定鄂尔多斯先锋的法定代表人已于 2022 年 6 月 6 日成为朱霖。为保护公司权益，鄂尔多斯先锋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上公示鄂尔多斯先锋公司营业执照作废，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内蒙古晨报上发布公司公章丢失声明。之后鄂尔多斯先锋向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政务服务局申请变更登记法定代表人时被告知，公司必须提供盖有鄂尔多斯先锋的变更资料和股东决议，否则拒绝受理。2022 年 9 月 21 日鄂尔多斯先锋向鄂尔多斯市信访局网上信访，后其转送至东胜区政务服务中心，东胜区政务审批局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了信访事项情况说明，据该说明记载：“鉴于没有公章无法确定申请主体，可能造成形式审查不严谨的后果，我局工作人员主动通过公司登记信息中预留的法定代表人电话并取得了联系，法定代表人表示公章和营业执照在他手中，由于公司对他有债务关系，不予提供公章和营业执照，并且在 7 月份出具了公章和营业执照的原件和证明”，可证明宋玉洲目前无权占有鄂尔多斯先锋的公司证照材料并拒绝返还。根据《公司法》第三条之规定，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独立法人，有独立的法人财产，享有法人财产权。公司印章、证照、财务资料、人事资料、档案资料均应由公司控制且系公司经营之必须，其所有权及使用权归公司所有。当鄂尔多斯先锋法定代表人发生相应变更后，被告宋玉洲已无权继续持有和管理。被告拒绝向鄂尔多斯先锋归还公司证照及资料，给公司造成极大的经营障碍，严重损害到鄂尔多斯先锋的合法权益。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三十五条、第二百六十九条之规定，鄂尔多斯先锋有权要求宋玉洲立即返还公司证照并配合公司办理变更法定代表人的登记手续。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向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报告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集团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9,661,091.41
1 至 2 年	1,924,517.84
2 至 3 年	4,656,796.75
3 至 4 年	3,799,761.32
4 至 5 年	2,431,701.79
小计	72,473,869.11
减：坏账准备	10,804,816.08
合计	61,669,053.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73,869.11	100.00	10,804,816.08	14.91	61,669,053.03
其中：					
组合 1-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组合	37,301,656.40	51.47	10,804,816.08	28.97	26,496,840.32
组合 3-合并范	35,172,212.71	48.53			35,172,212.71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72,473,869.11	—	10,804,816.08	—	61,669,053.0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220.70	0.79	762,361.13	99.11	6,859.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047,143.31	99.21	8,105,766.55	8.35	88,941,376.76
其中：					
组合 1-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组合	50,100,769.25	51.22	8,105,766.55	16.18	41,995,002.7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6,946,374.06	47.99			46,946,374.06
合计	97,816,364.01	—	8,868,127.68	—	88,948,236.33

②组合中，按组合 1-阳光面料及遮阳产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488,878.70	1,199,955.06	4.90
1 至 2 年	1,924,517.84	604,491.05	31.41
2 至 3 年	4,656,796.75	3,536,371.45	75.94
3 至 4 年	3,799,761.32	3,219,537.77	84.73
4 至 5 年	2,431,701.79	2,244,460.75	92.30
合计	37,301,656.40	10,804,816.08	28.9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汇率变动	
坏账准备	8,868,127.68	3,498,488.58		2,243,643.03	681,842.85	10,804,816.08
合计	8,868,127.68	3,498,488.58		2,243,643.03	681,842.85	10,804,816.08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43,643.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4,175,062.4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4.7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296,387.65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086,797.22	48,573,910.73
合计	68,086,797.22	48,573,910.73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68,080,377.32
1 至 2 年	6,00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00.00
5 年以上	24,737,850.00
小计	92,825,227.32

账龄	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24,738,430.10
合计	68,086,797.2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借支		121,600.00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68,080,377.32	47,767,874.88
押金		30,000.00
其他	94,850.00	117,950.00
股权转让款	24,650,000.00	24,650,000.00
出口退税		648,576.57
小计	92,825,227.32	73,336,001.45
减：坏账准备	24,738,430.10	24,762,090.72
合计	68,086,797.22	48,573,910.73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0.21	111,130.51	24,650,000.00	24,762,090.7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960.21	-22,700.41		-23,660.62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88,430.10	24,650,000.00	24,738,430.1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4,762,090.72	-23,660.62				24,738,430.10
合计	24,762,090.72	-23,660.62				24,738,430.1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6,107,291.19	1 年以内	49.67	
茅纪军	股权转让款	24,650,000.00	5 年以上	26.56	24,650,000.00
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1,263,343.29	1 年以内	12.13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690,183.98	1 年以内	6.13	
北京生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553,086.45	1 年以内	3.83	
合计	——	91,263,904.91	——	98.32	24,65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2,257,841.06	21,738,580.00	370,519,261.06	387,107,841.06	21,738,580.00	365,369,261.06
合计	392,257,841.06	21,738,580.00	370,519,261.06	387,107,841.06	21,738,580.00	365,369,261.0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200,282,151.91			200,282,151.91		21,738,580.00
宁波喆翔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北京先锋通达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先锋互联贸易有限公司	9,675,689.15			9,675,689.15		
武威先锋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48,350,000.00	150,000.00		48,500,000.00		
深圳启先新材料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87,107,841.06	5,150,000.00		392,257,841.06		21,738,58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8,954,553.27	184,712,089.48	225,045,542.53	190,058,298.03
其他业务	24,342,709.30	24,846,737.41	12,183,695.11	12,980,845.20
合计	243,297,262.57	209,558,826.89	237,229,237.64	203,039,143.23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221.30	16,555.00
合计	156,221.30	16,555.00

十六、补充资料**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6,835.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8,28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568.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92,212.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125,234.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4,749.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6.96	
合计	7,700,088.2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	-0.0036	-0.003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0.0199	-0.0199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3年4月21日